

2013年 第1期 / 总第2期

No.2 2013
April



《你的流年，我的芳华》 Blue
《童工》 何永祥 / 《墓碑》 蔡翔
《咫尺·天涯》 找你妹
《衡“梁”文化差异，点“亮”友谊之火》

温度 °C

《人间烟火》 陈灵心

《温度》 郑树炎



目录

指导老师：张冉妮、祝颖

策划指导：邓妍月

主 编：曾倩莹、李翠红、陈培仪、周娴

文字编辑：安敏瑞、陈倩蓉、陈晓川、公睿

陈冠聪、黄丹丹、区思翘、梁静

杨雅雯、郑光照、江松、甄茵

封面设计：甄茵

制作团队：人文学院团委、学生会宣编部

第 2 期

微博：@暨大人文学院团委学会

@暨大人文学院宣编部

邮箱：rwxxyxbb@163.com

- | | | |
|------|----|---------------------------------------|
| 前言 | 1 | 别样的“温度”，独特的姿态 |
| 专题 | 2 | 冬日话茶/ 许牧驰 |
| “温度” | 6 | 人、蛇、我/ 郑树炎 |
| | 9 | 人间烟火/ 陈灵心 |
| | 13 | 故里草木/ 蒋静米 |
| 文学 | 15 | 祭岳王文/ 天颐宫主 |
| | 18 | 童工/ 何永祥 |
| | 21 | 墓碑/ 蔡翔 |
| | 28 | 咫尺·天涯/ 找你妹 |
| 诗词 | 33 | 你的流年，我的芳华/ blue |
| 人物专访 | 34 | 衡“梁”文化差异，点“亮”友谊之火
/ 黄丹丹 江松 |
| | 40 | 五根手指下的路/ 郑光照 陈晓川 |
| | 45 | 在路上,永不止步/ 区思翘 陈倩蓉 |
| | 51 | 傅红蓉：乐观女孩走台湾,独特视角看世界
/ 陈冠聪 梁静 |
| 电影 | 58 | 电影是一种远行/ 祝婧 |
| 摄影作品 | 60 | 喜鹊、春华系列/ 何永祥 |
| | 63 | 日月湖.夕阳.湖水.云纹、坚韧、怒放的生命
/ 纪铭 毛雨泽 章文妮 |
| 小编寄语 | 64 | 方存初心/ 暨大人文学院团委、学生会宣编部 |



别样的“温度”，独特的姿态

“温度”是《触点》这期的主题。通过维基百科，我们可以得知这个词的解释——物体冷热程度的物理量，微观上讲是物体分子热运动的剧烈程度。当然，这只是学术科普上关于“温度”的说法。那么之于宇宙也许最复杂的小小微尘——人，用这物理意义上的度量来描述鲜活个体，是不是也会是个有意思的“触点”呢？

当我们试图用“温度”来“深描”人——这个最好玩有趣又难以捉摸得不可思议的个体时，一定是有立场的，也就是所谓的“姿态”。恋爱姿态是一种爱发酵的温度：正如有人说37°2是爱情的温度，因为“那把爱情的火”让陷入了爱海里的小人儿超越了常态体温，升了那么两小度。出发的姿态是一种炽烈的温度：这期的专访“在路上”和翻拍的“垮掉一代”公路电影里的“暮光女”都以出发的姿态桀骜不驯宣誓着“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只管出发，不问目的，走到世界的尽头，这才是青春应有的姿态。以他者的姿态观察异质文化更是一种温润中和的温度：特别策划里采访的主人公梁亮和覃豪以交换生的身份体验了一回与“小罗马学活向左实C教A图书馆向右”完全不一样的校园生活。如若你以为专访只是循规蹈矩的绩点帝/学术姐的游山玩水记，那么我相信这次的专访会让你尽情体验主人公在宝岛台湾的特别的留学温度。

如果说，有什么姿态的温度是《触点》编辑部专属的，我想，那就是一个个赶稿、排版、定选题的黑夜——我们更愿意相信那是闪闪发亮的朝着一切美好而出发的光与热。让《触点》深信不疑着的是，仅是第二期的我们有着破土而出的生命力，就像这个时节校园里俯拾即是满目青葱新绿，我们用自己的认真与执着回应着你们的期待。希望当你轻点鼠标，打开这期杂志时能感受到我们独特“温度”的姿态。

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春意正浓，请随《触点》，去感受就在你身边的“温度”。



冬日话茶

文 | 许牧驰

冬天的午后,懒洋洋的阳光从窗口探进头来,漫不经心地在地板上洒下一片明暗不定的光斑。忽明忽暗的光线百无聊赖地戏弄着飞舞的微尘,而闲适的空气也在静谧的寝室里渐渐弥漫开来,让我不知不觉中有了泡茶品茗的冲动。

取出闲置已久的白瓷盖碗茶具,抓一小把从家乡带来的乌龙茶叶投入其中,再以沸水冲泡。一时间茶叶旋转,白沫四溢,热香扑鼻。我小心翼翼地刮去茶沫,把茶盅盖好。静候片刻,便将橙黄的茶汤斟入小茶杯里。顾不上烫手,我端起杯子乘热细啜。茶汤尚未入口,一股馥郁的茶香便溢满鼻腔,直捣颅内,午睡过后残存在脑海中的倦意霎那间荡然无存。既而,绵绵的茶汤漫进口中,缓缓下肚。滚热的刺激之后,齿颊之间似乎流淌着甘鲜的清泉,咽喉深处也仿佛萦绕着醇厚的芬芳。茶香袅袅,喧嚣与躁动渐渐消散,宁静与淡泊悄然而至,回味与思索也随之荡漾开来。

小时候,我对乡人嗜之如命的工夫茶并无好感。这玩意儿冲



泡程式繁复费事,而且以小壶小杯冲沏,喝起来很不畅快。平日里我很少饮工夫茶,而喜欢在水壶里泡上绿茶,大口大口地喝着解渴。祖父常笑我是“以茶代水,糟践香茗”。在他看来只有小杯细酌才最合品茶之道。祖父爱喝工夫茶,而且精于工夫茶道。午休过后,他总会取出“茶房四宝”和装茶叶的锡罐子,慢悠悠地开始泡茶、品茶。一时间,茶几上水沸壶鸣,杯盘铿锵。治器、纳茶、候汤、冲点、刮沫、淋壶、烫杯、筛茶,八步连环,有条不紊;高冲低洒、盖沫重眉、关公巡城、韩信点兵,四式相接,一气呵成。斟茶毕,祖父总是先殷勤劝茶。一声声“吃茶”的轻声呼唤中,亲切融洽的感觉漫上心头,使人无法抗拒老人的好意。待亲友取饮完毕,祖父再举杯自酌,缓缓啜尽,怡然自得。下午茶的时光,就这样被老人家的工夫

茶渲染得清香盈室，温情满屋。

祖父走后，原本爱喝绿茶的父亲接过了老人家的茶盅，也泡起了工夫茶。离乡求学前夜，父亲招呼我到茶几跟前，说要和我好好地喝几杯工夫茶。冲点、刮沫、淋壶、烫杯、筛茶，父亲的手法虽没有祖父的那份从容，却也颇为熟练。父子俩就着香茶山聊海侃，不知不觉中说到了工夫茶的茶叶。父亲告诉我，绿茶叶和泡工夫茶的乌龙茶叶实际上是从同一种茶树上生长出来的。二者最大的差别在于，乌龙茶是经过发酵的，而绿茶没有。茶叶中的儿茶素会随着发酵温度的升高而相互结合，致使茶的颜色变深，但茶的涩味也会减少。



若论茶叶色泽，则绿茶鲜绿明亮，优于青灰黯淡的乌龙；但若论茶汤口味，则绿茶青涩平淡，恐怕就及乌龙的甘鲜醇厚了。《茶经》载录：“上者生烂石，中者生栎壤，下者生黄土。”越是上品的茶叶，越是生于艰难之境，越是经过千焙万捻，方能在沸水的反复冲泡下逸出沁人幽香。人生何尝不是如此？年轻人风华正茂，却少遇波折，青涩的内心往往经不起风雨的考验；而历尽岁月磨砺的人们，虽然青春不再、满面风霜，却能在苦乐年华的翻滚沉浮中绽放自我，如同滚水冲沏的酃茶般散发出生命的脉脉清香。端着茶杯，回味着唇齿间的余香，回味着父亲的话，我第一次品出了蕴含在茶汤中更甘醇的意味。次日启程时，我的行李中多了一个盖碗茶盅、一个牛目杯和一小罐乌龙茶叶。

来到大学，我耽于各种俗务琐事，少有闲暇的心情和时光泡茶独品。但年龄渐长，阅历渐多，便愈来愈能在茶汤中品出况味，也就愈来愈离不开工夫茶。偶有闲情，总会设法用蹩脚而简陋的手法为自己沏上一杯工夫茶，享受一段难得的恬



静。周作人在《喝茶》中写道：“喝茶当于瓦屋纸窗之下，清泉绿茶，用素雅的陶瓷茶具，同二三人共饮，得半日之闲，可抵十年的尘梦。喝茶之后，再去继续修各人的胜业，无论为名为利，都无不可，但偶然的片刻优游亦断不可少。”在物欲横流、喧嚣繁忙的尘世中，喝茶是一种身心的休憩，是一份难得的闲适。简捷地泡制，大口大口地牛饮，只是囫圇解渴，徒增匆忙；只有精致地冲沏，小杯小杯地细品，方能放慢脚步，抚静内心。正如周作人所言：“茶道的意思，用平

凡的话来说，可以称作‘忙里偷闲，苦中作乐’，在不完全的现世享受一点美与和谐，在刹那间体会永久。”

提起茶盅，我又斟上一盏香茶。唇接杯沿，鼻迎茶面，我缓缓饮尽茶汤，任身心浸润在幽幽茶香之中，从容而闲适，仿佛又品出了新的况味，逸出了新的思索。



人，蛇，我

文 / 郑树炎

人的温度，一般维持在三十六点五摄氏度左右，不温不火，恰似你我之间相隔的温柔。——题记

记得那是去年九月份，夏天的淫威还在这接近赤道的南部小镇上作祟，不安和烦躁总不经意流露在脸上。这里的人，忙碌着自己的生活，没有时间去瞥一眼这刚搬进来的外地人。他们的视角很窄，像青蛙有深井保护着的三寸大的天。

深思，以致发呆。不经意打翻桌上的马克杯，冰茶溢出。我焦急地从桌角抽出一份文件，庆幸没有因为我咋呼的行为而

遭殃。这份文件是早上寄过来的，来自尚心小学的，内容大概是接受了我之前的提出的授教申请。

不过，我并不太愉快，因为这里的人似乎习惯了相同的群体，对于外来客有着天生的排斥感。我可以申请其他好的学校，获得更佳的薪水，也不至于在面试时受百般刁难。要不是恩师殷切的要求，我想我不会来这里吧。还好的是，我只是答应试试，不满的话，我可以走人。

蛇

探出脑袋，从不被留意的后门，如有所思地听着。

这是J，我们班的孩子，近视眼，有一犀利的嘴巴，经常窜出窜入到处打听各种消息，是个百事通。可他却是我最头痛的一个管教对象。

记得进来第一天，便看到他了。对于他，或许我是这个学校的最新的消息，为了恪守他的职业标准，必须和我打照面。而我只是冷冷地看了他一眼，因为旁边的孙辅导悄悄告诉我，他是个坏孩子。我分明见到他眼中的光芒，随着距离的拉远而消失不见。

我叫了他一下，他马上敏感地跑开，嗖的一声，速度快得惊人。要知道，这个学校对串班也是严格规定的，怕孩子结成一派做坏事。可最后，真的结成一派，你



没有猜错，领头的便是J。老师们的苦恼，便是他势力的扩大。学生与老师变成两股敌对的势力，之间只存在零和的博弈。

长期的对峙成为一种常态，孩子的逆反心理促成不良的性格。我们越担心他们做坏事，他们便做给我们看。我们的惩罚，也变得苍白无力。我有想过找他们的父母了解情况，却被告知他们大多是农民工子女，想见到父母恐怕很难。我的心突然缩了一下，进出的血浆在胸口塞住。他们没有真正的世界观给予者，而影响他们的正是每一个我，我如果冷漠，那他们亦然。

为了解决这个难搞的问题，我想我必须采取些措施。

在一次课后，我留了一句话给他，叫他放学后到办公室找我。

近十几分钟过去，终究，他还是来

了。橘黄光灯照在狭仄的办公桌上，我对着他说，想你父母么？为什么不学好？可他一句话也没有回我，失去了往日喋喋不休的性格，像驯服的野兽。我跟他说了很多，可他几乎没怎么回应，身体靠墙以示心理的防备。我不想耽误太久，也知道这么僵持下去也没有好处，便叫他走了。

他转过身，我看到蛇的影子。蛇有自我保卫的鳞片，有威胁人的本事，却不轻易伤人。作为变温动物，总是受到外界温度的影响，正如J，在普遍的大环境下转变着自己的温度，以期与大众一致。他依赖着同龄人给予的生存环境，对于自己并没有真正的主动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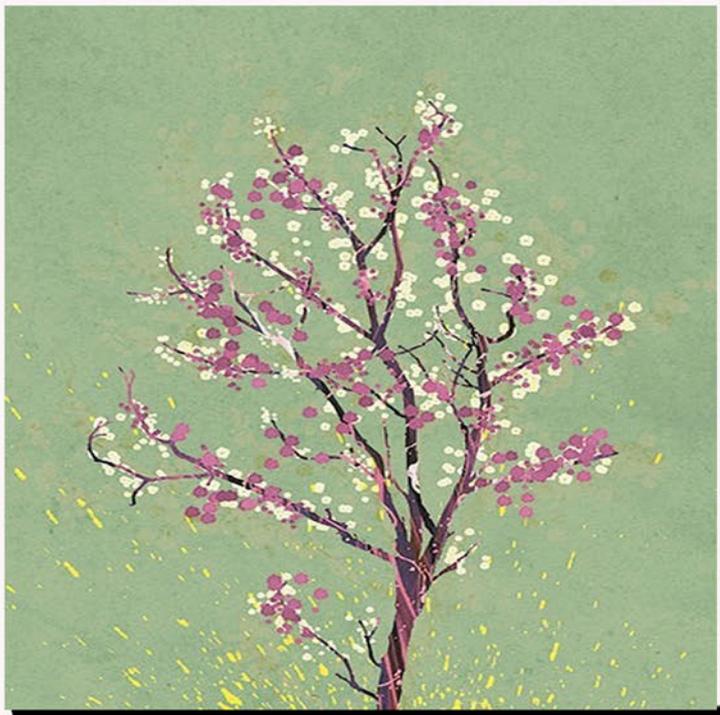
我一直认为，小学时期是一个人基础的开始，识字，算数，作文。而孩子什么也不会懂，只知道以娱乐作为第一任务。我的职责，便是作为扳道工，把他们拉上正轨。其实不然，学习固然是重要的，却不及人生观的养成来的更为重要。

我该等等吧，等他有所改变。



乖巧的孩子也会有，只是比较少，典型的是H。他也是这个班的学生，缄默不言，成绩良好，是个不择不扣的好学生。

可是，有一天，这个孩子也会做出



令人失望的事情。

在一次测验中，他突然撕裂卷子，径自离开。

老师们都慌了神，感觉自己做错了事情，竟使他拂袖而走。百般的劝阻，安慰，终不奏效。唯有让他离去，也许他会冷静下来。而我，也缓不过神。

那天夜里，我再次经过课室，却发现略显昏暗的课室有些响动。走近一看，是他，没错，那个端正的坐姿，那忙碌的笔。我走过去，刚想问他，好些没有。可他看到我，不由分说地抱住我。他问我，会不会因此觉得他是个坏学生，言语参杂着啜泣的声音。我的右手稍加用力，将他搂得更紧，给他一个肯定的答复。那天晚上，他说了很多，很多学校并不知晓的情况，关于他复杂而混乱的家庭关系，关于他慌乱而孤寂的心。

教室的灯总算熄灭了，他也该回去那个阴暗的家庭。我没有叫住他，只觉得心

里暗暗地发冷，似乎在这夏夜不该有的冷。我明白了，人可以保持自己的温度，即使没人给予。可这份温度终将消失，如果我们没有理解与支持他们。

我回头望去，两边并不对称的街灯洒在他的身上，地上躺着一个模糊而略显变形的人的影子。

我该等等吧，等他有所改变。

我

不管是执教前的担忧，还是任教后的掣肘与困难，我依旧没有想过离开。因为，我知道，这里需要我。我相信这一切早已注定，没有偶然的情节。我踏足的这片土地，

人与人之间隔着温柔的理解，人与蛇之间总有温情的流动。

记得以前恩师给我讲过一个关于世界末日的事情，说是，自然界的一切总不断的传递着能量，以期达到一致，当每一点的温度是一样的时候，便是世界末日。

而对于地球上的人来说，温情总在相互之间流动，当所有人分给到属于自己的那一份时候，世界就会和谐。正因为人与人之间有着温度的差异，这份温情才会流动，才会存在。

告诉我，你是蛇，还是人。

我会再留一整子吧。——后记

【本故事纯属虚构】

人间烟火

文 | 陈灵心

离开珠海的前一个晚上，考完最后一科现代汉语，中文班的二十几个人跑到KTV去唱通宵。这是我人生的第一个通宵，几乎是硬撑着和睡意做斗争，在震天响地歌声中默默地数：一秒，两秒，三秒……时间怎么过得这么慢……

阿娴凑过来感慨地说，“明天就要回家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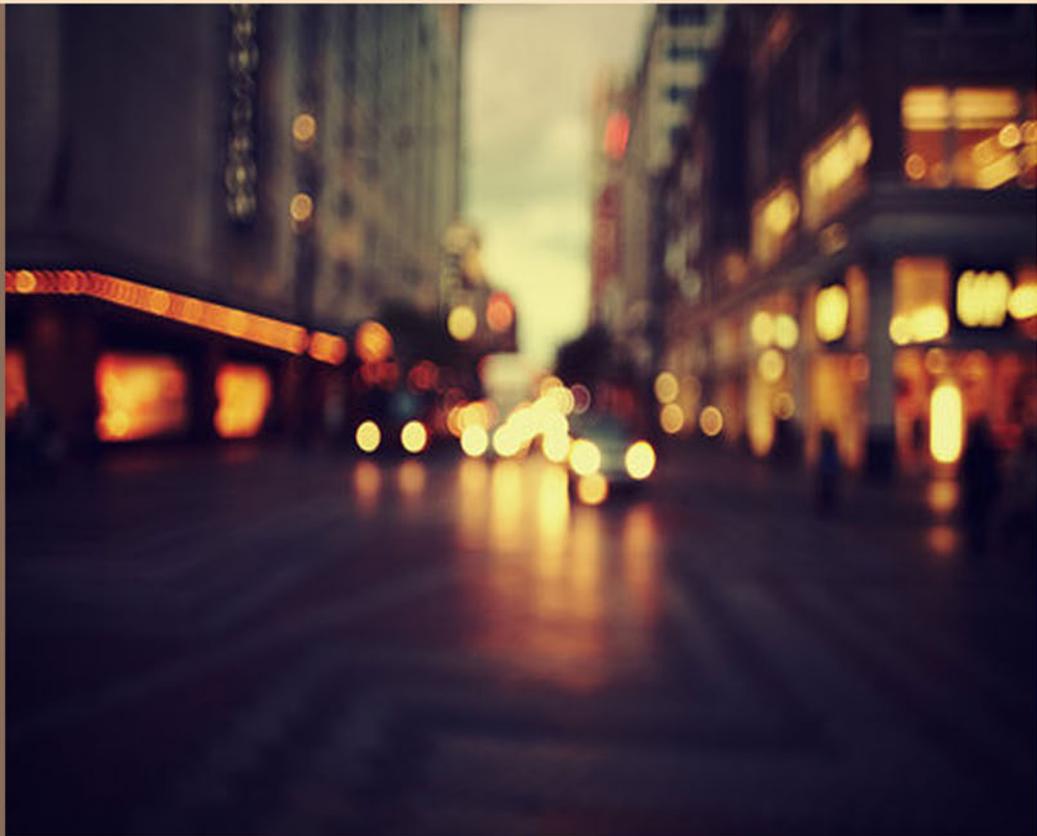
我说：“嗯。”

她又说，“要一个多月不能看见你们了。”

我很想继续严肃地“嗯”一声，但不知道为什么，突然就笑了，是那种你突然间没有办法控制自己的眼角眉梢的感觉。

她郁闷地看了我一眼：“你这个没良心的人。”

没良心的人六点的时候终于回到校园，走到宿舍楼下，鞍山的姐妹说：“你们有没有觉得凌晨的空气好清新？”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那时候我想到了一个词——清冽。像冷冷的山泉水，冰凉的，纯粹的，滑过口腔和喉腔，全身的毛孔都舒张开来——这是珠海的空气，透明、干净。鞍山的姐妹说，她确实是有点舍不得珠海的空气，那么清新干净，在她的家乡，在她的那个城市，空气是黑的，煤烟、灰尘、极大的颗粒物漫天飞舞，半夜工厂里的大烟囱会偷偷地排放浓浓的黑烟，整个城市的天空都会被染黑。



属于我的那座小城，空气也比不上珠海，我走出家门，车水马龙的大街道，汽车的尾气扑面而来，熏得人灰头灰脑的，十分难受。

可，我还是想回去了。

像王粲的《登楼赋》说的，虽信美而非吾土。

我走过许多地方，看过无数绝美的风景，可心中最美的一帧，还是我的家乡。那曾经骑着单车飞驰而过的街道，那转角处的一间卖奶茶的咖啡屋，那处金凤花开满的校园。

十年前九岁的我故作镇定，小大人模样地穿越拥挤的人潮，在每一条街道上留下属于我的足迹；十年后十九岁的我慢慢地，慢慢地看着这个城市的风景，妄图寻找小小的我遗留在空气里的每一丝气息。

每一天，都在不断地变化啊。当年苹果脸，用六种颜色的橡皮筋扎起羊角辫的小女孩儿已经是桃李年华的年轻女子，偶尔在公共汽车上让个座，小小的梳着丫角的女孩儿也会扬起苹果般的小脸，清清脆脆地说一声：“谢谢阿姨。”起初当然是气得跳脚，暗暗发誓下次出门一定要把长发拢成马尾束在脑后，穿一件小女生最爱的格子裙，蹦蹦跳跳地走路。后来听得多了，也就淡定了。阿姨就阿姨吧，本来也是当阿姨的年纪了。回想自己的小时候，拉着妈妈的手到她的单位去，见到年轻靓丽的女子，不也都是怯怯地叫一声“阿姨”的吗？

岁月忽已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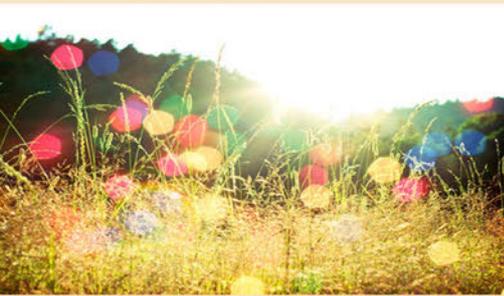
电影里都爱用这样的手法表现时间的飞逝，把一样不变的事物定格在镜头的中间，然后其他所有的背景都开始飞快地闪过，黑白的线像水一样地冲刷过屏幕。把生活比作电影，那样不变的事物，就是我的家，我小小的家乡。

其实严格地讲，家和家乡，也不是一成不变的。爸爸妈妈总会变老，旧的房子会拆，新的建筑会拔地而起，有一些儿时的记忆，就这么缓缓地，悄悄地流走。

但，为什么还是觉得它们是不变的呢？大约是因为，心里有爱吧。

植根于血液里的情，那些和自己的生命的最初血脉相连的风景，总是很强大，在生活的侵蚀下，会变旧，会残破，但永远都不倒。

当年是一心想飞出去的，想去看一看外面的风景。然而最终做决定的时候，还是挑了一个不远不近，和家乡有点相似的小城市，有山有海，毕业的季节有金凤花开。



你当然也可以责备我没有勇气。

我感觉自己始终没有办法走得太远。离那个藏着我永恒的亲情，最初的爱情的小城太远，心里面有一角会觉得隐隐作痛。

独在异乡的夜晚，偶尔失眠，也想手机里能有一个号码，可以无论何时打过去，都可以听到令人心安的一声“喂”，但这个愿望，至今也没有实现。所以只能把一些心有不甘，一些执念慢慢地融化进心里，等着时间慢慢抚平细小的疼痛。

当我坐在长途车上，心里默默哼着“COUNTRY ROAD, TAKE ME HOME”的旋律时，我知道那个生命的起点，有一种温柔而强大的力量，能够抚平我所有的伤痕，给我继续飞的勇气。也正是因此，当我读到“家人见月望我归，正是道上思家时”，会觉得莫名的温暖。

白天我走过市场，看着摆在路边的那些可爱的蔬果和鱼蟹，碧绿的芥



蓝，嫩黄的油菜花，红透了的番茄，晒干的柿饼装在盒子里，深褐色的表皮上撒了一层白白的粉末，螃蟹被五花大绑地丢在红色的大桶里，鲫鱼在小小的一方空间里游来游去，望着头顶上一片蓝蓝的天空……我想，这大约就是人间烟火。

世俗的，充满油烟味的，茶米油盐，家长里短，鸡毛蒜皮。

温暖的，人间烟火。

当我抱着书本走过校园的绿荫，当我提笔写下一行诗时，我的生活是风花雪月的。但我也知道，将来的某一天，我也会骑着自行车，载着我的小孩在市场里穿梭，车篮里堆满了水灵灵的菜和尾巴还能一颤、一颤的鱼。风花雪月，总有一天会变成人间烟火，柴米油盐。而那个要与我白头偕老的人，现在又在哪一方街角，仰望哪一片天空？

很多时候常常会患得患失，频频回望故园，频频思念过往，对未来没有勇气。可我还是告诉自己，不要怕，坚强一点。

虽然没有能力去要求永恒，但要相信有一些东西，一直都存在于人们的思念和回忆中，不会消失，不会老去。

似故园的那一缕人间烟火，那些属于人间烟火的故事，会一直一直延续。



故里草木

文|12中文 蒋静米

最近走过图书馆的台阶，总闻到一股郁勃的微苦气味，也不知道它是来自哪种植物。但毕竟，四下的草木于我来说都是陌生的。这才发觉，故乡已经离得远了。离开故乡的草木，时令仿佛也失去了可依托的物质，季节温度之感都逃脱肉体而去。

记得高中时代的校园，春天是它最灿烂的时候吧。那时候这个乏善可陈的学校才有了一个叫人惊讶也可供人怀想的景象，让人想起一些诸如春日载阳有鸣仓庚的古代诗句。就比如你那时在通向食堂的路上奔跑，樱花瓣就纷纷扬扬地倾落在你头顶，像一场兜头泼下来的大雨。

而我再想起那个场景，已经不记得你雀鸟一样奔跑的形象，只剩下满天晃晃的光线，花瓣从树枝上跌落，风一吹，晃晃悠悠落了满肩。像是日本电影里的长镜头。可你来不及去想什么了，食堂的竞争是很激烈的，你还要赶着去吃饭呢。

学校的一侧靠着一片湿地，河上有一些小块的陆地，长满芦苇。河岸边常常有人钓鱼。后来对岸开始造楼，大片的草掩去了，黄土裸露出来。常常能听到推土机和拖拉机的轰鸣声。那楼盘建了很久也没有建好，只能看到钢筋的结构，后来加了一些大约是仿罗马式的拱门。历史老师说，他们学不像，造成了坟洞。靠湖的栏杆边种了些很中国的树木，桃和杨柳。





故 里 草 木

春天是桃花的青春岁月。一簇浅红懒懒地倚在春风里，映着水的波光。日暮的阳光正从远处照耀过来，推土机也突然变得很沉静。工业时代的背景下，桃花有一种非常柔软和明艳的调子，让人想起刘镇伟或者王家卫的电影。柳让人想到离别，古代有折柳送别的传统，似乎是很风雅的事情，而在当时想必只是生活中极寻常的一部分。诗人看到当年插下的柳如今枝条纷披，想到故人不归，于是中心悲伤，于是有诗。现在也不可追究了，在火车站或者飞机场分别的我们，似乎也没法折一条柳枝。曾为系归舟的感怀，离我们是很远的。而柳树毕竟还在眼前。有几个起风的下午，空气里满满都是飘扬的柳絮。你伸手去捉，落空了，再去捉，如是许多次，终于把一粒握在手心里，显得很高兴。最后展开了手掌，看着风把那粒丝絮慢慢吹起来，然后飞远了。

还有玉兰花，是种粗枝大叶的花，开起来一大蓬一大蓬，热烈，色彩明丽。我看过白色的，紫红色和浅的粉红色。开花的时候不见叶子，等大朵大朵的花都落了，树叶才开始茂盛起来。蔡康永在他的书里说，玉兰花像是一不小心长出来的花。

或许你还记得那颗李树吧，就在一个巷口拐角的地方，不知道是有人种的呢还是它不知怎么自己长出来的。李花是白色的，小朵的，衬着嫩绿的叶片，很好看。我们从树下经过的时候它已经结了李子了，只是还不成熟，没有到可以摘的时候。我想或许到时候可以来摘呢，可是你说，等到熟的时候已经被别人摘光了。后来果然也没有吃到李子。

离我家不远的一户人家门前有一棵垂丝海棠，我第一次看见它的时候还不知道它的名字，但知道它是很好看的。不知道名字又有什么关系呢，一点也不影响它的漂亮。耶和华神使各样的树从地里长出来，来悦人的眼目。悦人眼目，这是多么好的说法。其实还有别的许多要说，比如那些不大被看到的葱兰和葫芦藓，比如秋天金黄颜色的银杏树叶，比如红色鲜艳的山茶，甚或还有些叫不出名字的。可兜兜转转，这篇闲散文章也该到了收束的时候。草木萌发，无非为悦人的眼目，于是人也欢喜，物也有情。

祭岳王文

文 | 天蹟宮主

天蹟宮主观前史至岳王传，思英雄往迹，钦古人之烈，遂属文以祭先贤。魂若有灵，实所鉴焉。

于忠肃公诗曰：“匹马南来渡浙河，汴城宫阙远嵯峨。中兴诸将谁降虏？负国奸臣主议和。黄叶古祠寒雨积，青山芳冢白云多。如何一别朱仙镇，不见将军奏凯歌！”忠臣烈士何寡！庸奴贼子何多！空教英雄扼腕，徒使桀士长嗟而已。

昔者昌君伐齐，三城不下；白起击赵，几及邯郸，或被谗言，一策功亏。龙城飞将，义名天下，时舛数奇，没于长草；诸葛武侯，一表名世，天不我与，丧与秋风。祖生慷慨，北府风流，北狄未净，其身竟亡。庆之鹰扬，孤旅深悬，纵横伊洛，一克东都，佐功无人，中原依旧。忠信诛夷，钱江二俊；功高取祸，未论韩彭。七国芟蕘，条侯囚死，西川事毕，士载见戮。檀道济长城易折，斛律光弦何辜？史柱国御前杖击，贺若弼论诛莫白。老骥骥于空枥，折良兵于武库，付紫檀于一炬，投美玉于丘壑，徒教歌大风而无猛士，望逝水而托空文。然古事未古，今者犹今，此情之酷，于宋亦然。岳王之冤，天人共鉴；玄机焉在，存于昔年。

岳王非世家之望族，生汤阴之农舍；托大鹏而振翼，思鸿鹄以长飞。演武修文，习成弓马，奋八尺之彪躯，开千之斤之劲弩。投枥辘以从戎，为宋家之死士。会靖康有变，天下耸动；胡沙大寇，玉驾蒙尘，乃合生锋刃，尽孤忠而报国；策马烽烟，倾一力以救民。复有张所知才，宗爷识器，推英雄于白身，选壮于行阵。乃矢节击贼，推诚奋战，聚乡人之勇锐，遏千里之胡尘。

祭岳王文

广德捷奏，宜兴大获，首或虏数千，生致万户。静安复捷，建康克复，赵室小安，朝野称德。厉兵飭士，呼合义勇，饮马襄江，收取大郡；长驱伊洛，进取中原，分遣锐卒，深蹈贼穴。复唾手燕云，誓心天地，将迎二圣还朝，欲洗中原膏血。两河父老，携妻子而南望，北地烟尘，敛光焰而保形。

怒发冲冠，喝断凭阑之雨；仰天长啸，惊走垂目之云。三十功名，尘飞土暗；八千里路，云月相形。慷慨悲歌吞胡虏，等闲春色映长戈，黄龙府里会屠魔，贺兰山下将放马。龙驹含怒，兵锋一向驱河洛，虎士怀嗔，旌旗漫卷举中原。郾城战，风压地；临颖役，血流野。猛士陷阵死，虏首悬鞍前。兀术仓皇如走鹿，拐马无命复南边。背嵬一夫能万敌，岳侯匹马战无前！朱仙龙战玄黄血，百骑山呼如破竹，汉家营内拥貔貅，胡奴城里落荒月。奋长疆而束丑虏，振金钺而檄北狄，化乾清于将朗，起长河欲溢。卫霍之功不足，周召之业将成，千里河山在望，一方玉宇澄清。

惜乎后主当朝，空劳孔明辛苦；郭开在侧，安容李牧成功。岳侯马前，哭杀中原父老中军帐里，恨成十二金牌。主昧臣佞，屈作仇讎犬马；弓存剑在，宁为牧儿牛羊？知音恨少，谁听满腔忠愤，鼠贼何多，岂知一世贞良？抽长刀而四顾，履玉阶而瞻望。伍员被谗，属镂之锋何冷，蒙恬蒙冤，地脉之玄孰料。大理寺中，足见虎狼当道；风波亭里，终有天日昭昭！西子湖畔，长眠泉下碧血，鄂王庙前，卒见四贼伏质。千秋法度，自在人心；春秋史笔，终应公论。



岳王以精忠无伦，为天下除残贼，为国家复旧土，功败于将成，而死于昏主谗臣之手，复使中原千万父老南望王师百年，而宋室竟安江南一隅复无北乡之志，亦终为孛儿只斤氏所并。使岳王不死，世忠、刘琦等仍用，并力驱虏，克服中原，虽不能必尽攘金庭，亦必不使尧封舜壤长沦于人手也。

或论曰岳王唯知事君之忠，不能力行北伐之役，是大谬也。岳王之忠，固于君也，而独无于社稷乎？夫经略四方，而秋毫无犯于民者，古今得几人乎？又岳王之还也，中原父老长跪而泣留之，岳王非忍也，唯不得已耳！论者不责构、桧、俊，反必责于岳王，岂人之常理也。又功高不赏，于臣为危，岳王非不知也，而荷江山之重，不得效留侯之从赤松子游也。天日昭昭，实所鉴欤！

岳王虽死，其迹存焉。八百余年，香火无绝，此所谓遗德于千秋也。又多难之秋，御侮之时，天下壮士咸以岳王自效，岳王其为不死也！呜呼！天雷厉而游龙走，大风鼓而猛士生，国纲隳而圣人出。兵机有孙吴之妙，立身修尧舜之德，掠阵如关张之勇，斯在岳王也欤？使天下复有靖康之役，吾愿为岳王也！吾愿天下士尽为岳王也！唯忠之烈，长垂万古；唯功之伟，俎豆千秋；唯才之巨，滔滔如海，唯德之昭，朗朗如明。

尚飨！

祭岳王文

文 | 天蹟宮主



童工

文 | 何永祥

那一年，他十四岁。但是依据农历虚岁，已是十五。于是，在寒假，他成了一名童工。然而，他的学习成绩并不差，反而在班上独占鳌头。那是什么让他成为童工呢？实际上他也是没有答案的。

阴冷的下午，人影散落的小站，苦等几个小时，当他第一次踏上绿皮火车时，竟也是开心无比的。很快的，夜幕就拉下来了，车窗外黑黑一片，偶尔经过隧道时，才有阵阵白条从隧道两侧的墙壁闪过。

列车悠动一小时，很快他们在另一个小站下车。这是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只好以巨石为证，此地此径，继续走夜路，因为还没有到达所谓的工地。灰暗的夜空，渐渐升起了白色的浓雾，山地间只有脚步踩枯草的声音，偶尔也发出几声大人抽烟草呛出的咳嗽声，寒冷的冬夜，烟叶的味道似乎有香甜的味道，吐出的烟气笼罩在脸上，还感受到些许温暖。

少年不知道也不清楚明天即将展开什么样的生活，是否会累会哭会无奈，他此刻没有想这些，甚至此时他还有些许期待快来的日子。也许是深邃的大山造就了他倔强的性格，总想去探索未知的关于体力或者是脑力上的事例。不认输的犟在未来或许终将褪去，但是那天，他没有，毫不动摇地跟随他伟岸的父亲，去见识，去挑战，去做他父亲为养家糊口而做的艰苦的工作。

翻上一座山巅，看到不灭的灯火和轰鸣昼夜的卡车时，他知道到了，就是这里，目前需要做的，就是沿着这没有路的坡体下山，然后或许穿过某条小路，岔上那条宽阔的道路，行上不久，就可以饱餐一顿然后美美的睡上一觉。止不住的欣然居然窜上了他的心头。到山谷时才发现，这深谷，已经被成千上万的煤灰填起，走在这煤灰的大道上，一夜的兴奋不禁消去大半，无风的夜晚也能感受到灰气冲天，这都是电厂的功劳。当然，此时他不会想到关于诸如环境污染之类的伟大课题，只是加快了脚步。



他常常思考人的出身与成长的关系，冷冰冰的现实使他横下一条心，超越，超越，超越。只是这些思考如此肤浅却也让他少有收获，为什么有的人出生便是包工头的家庭，而他只是打工仔的后代？这似乎是极为不合理的，然而他又想，既已如此，无法改变，就先改变自己吧，于是他的每一天，多了隐忍与坚持，默默无言，内向就此而定。

天不明时，大碗的面条早已下肚，准备上班时却把路的方向搞错，在老板看来恐怕也是一件极为不满的事情，只好调过头，借着曦光，踩着微霜，伴着晨雾，扛着工具向工地前进。更让他意想不到的情况又发生，在搬第一包水泥的时候，流了鼻血，着实吓了一跳，但是旁边的大叔赶紧给了他一些纸，这又给他信念：这世间还是有真情在。冬阳西沉，看到辛苦的成就，也有了些满足感。

以后的日子，疲惫的上班，同样疲惫的下班。整天和水泥砂子石头为伍，没有通讯工具，小环境里便也没有了坏心情。只有与日俱增的饭量让他很吃惊，体重迅速的上升，力量在不知不觉中加大。然而他始终也没有忘记老板女儿试卷上没有写出的五口通商口岸，广厦福宁上。

他渴望着一天。也许就是那一天，超越的喜悦会让他欣喜，一方面的优越会给他暂时的虚荣心以满足，但是此时他又怎么能想到就算是他努力一辈子换来的东西，别人一出生就拥有了呢？幸亏此时他还被蒙在鼓里，为他许诺的未来努力而至不懈。

空班的日子真是悠闲。每当材料不齐或是凝冻不宜施工，便有了一天的假期，河山的风光不胜美好，也只有此时，四处逛逛才能解解困乏。虽然他也爱山水，但是能去哪里呢？只好在附近看看陡峭的绝壁，览览澄净的湖水。平静的湖面有时让他心平气和，有时又让他觉得死气沉沉。湖畔金黄的树叶顽强的挂在树枝，然而朔风的劲力又怎能不让它们横枝遍野。雪衫可能给他启示，要么笔直的坚挺，不畏寒风的逼迫，本色不改，青装屹立；要么连根折断，豁达的躺在地上，不挣扎，也不呻吟。

不去想象30元一天的工资，或许未来，他只要半个小时就可以获得的报酬，还不需要体力消耗。然而下了一个决心就应当努力的走下去，在你找到更好的路之前最好这样。在这里，才能找到压力，同时也就有了动力。人，总是要逼一逼的。这样的环境，这样的艰苦，供养你的人，你的父亲在此含辛茹苦，还能不坚强一回？

他并没有想过做多久，也许到了过年的时候就回去。当年味越来越浓，耳旁的鞭炮声越来越紧，杀猪的人家越来越多，焚香的烟雾越来越高，归去吧，是时候了。

坑坑洼洼的路不知道用什么样的语言才更合适，破旧的三轮车左右摇摆却还是向前前进。到了半途也只好弃车徒步，背包打好，电筒开亮，穿越十公里的火车隧道最好使用小跑的姿势，这样才能最大限度的降低你与列车相遇的次数。再一次见到阳光是多么的刺眼，却只有它能够给予光明。继续越过桥梁与隧道，无限的接近，接近。

冻雨中直立的青松与枯萎的蒿棚还在风中抽泣，汗渍也会在归子的脸上划过一道伤。薄雾中凝望的眼神穿透山脊，疾驰的脚步从没有停下。家里，昨夜降雪，今雪霁，只有房后与瓦梁还有些许残雪，此景，就算过了多少年，还会是如此的清晰与明亮。

区区四年，时光荏苒，站在这条坐标轴，回首往昔恰似昨日。当年的孩子在那时的想与做，竟然有这么大的影响，对于他而言，难道不是一笔珍贵的财富吗？如果不是当初的倔强与坚强，今天是否又会如此乐观而继续奋斗呢？虽然他终于明白，也许终其一生的奋斗，结果不如某些人的一出生。但是这又有何惧呢？人生在于追求！

我想我会铭记，当年我是个童工！





墓碑

图文 | 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 蔡翔

“我们今天的幸运，是因为有人承担了不幸”——筱敏《成人礼》

不知道你是否记得，在《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奥斯特洛夫斯基曾拒绝对白军开枪，被押上法庭受审。他反对斯大林时期的肃反运动，其生前挚友萨尔达托夫说：“尼古拉的个性太率直了，如果他不在1936年病逝，迟早会有人‘帮助’他结束生命的。”他在临终之前再次发出对人生的“警句”：“我们所建成的，与我们为之奋斗的完全两样。”我想，引用这样一位虽是共产主义者却对极权有着深切警惕与抗争勇气的作家的话语，不会有为苏联体制张目之嫌。里，保尔·柯察金在回到故乡舍佩托夫卡后，在烈士纪念碑处静静地待了长长的一段时间。就是在那里，他做了那番著名的思考：“人最宝贵的是生命。它给予我们只有一次。人的一生应当这样度过：当他回首往事时不因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因碌碌无为而羞耻。这样在他临死的时候就能够说：‘我已把我整个的生命和全部精力都献给最壮丽的事业——为人类的解放而斗争。’”

是的，有时或立或坐在墓碑前，总能触发你的一些思考或情愫。就像1835年普鲁士特里尔城那名17岁的中学毕业生在他的毕业文章《青年在选择职业时的考虑》里写道的，“我们的幸福将属于千百万人，我们的事业将默默地、但

是永恒发挥作用地存在下去，面对我们的骨灰，高尚的人们将洒下热泪。”

曾有一个宁静的午后，万里无云，明媚的阳光四处播洒。我席地坐在塔山文革博物馆那山路上，对着一位位文革遇难者的墓碑发呆。四周空旷寂静，惟山间清风倏倏掠过耳际，顺道带来不远处寺庙中令人心生肃穆安然的木鱼颂经之声。一时间我恍惚却想起面朝大海、背倚青山的磐石烈士陵园，也是蔚蓝苍穹上，磐石教堂钟声悠悠，辽阔的军号远远地穿过历史的天空。

还有黄花岗七十二烈士陵园，还有重庆武斗墓，还有济南英雄山。

那是曾经的呐喊、口号、硝烟、战火。

那是曾经的枪林弹雨、振臂一呼、前赴后继。

那是曾经的“举刀成一快，不负少年头”，曾经的“吾作此书，泪珠和笔墨齐下。”

曾经的“她把带血的头颅，放在生命的天平上，让所有苟活者，都失去了——重量。”

而今一切归于尘土，小黄花在和煦的阳光下绚烂而静美。大地上，小草轻轻摇曳，苍松翠柏肃穆无语。

高大的墓碑并不因此而令人惧而远之，有的静静安眠，有的卓然挺立，有的仍桀骜不驯……总之，像它们安息着的主人。

每个墓碑下都曾是一个生命，每个墓碑下都仍是一个时代。

它让后人知道，世上曾有一些人为了一些美好的东西——美好得如自由、尊严、宽容、亲情、友谊，等等，而去奋斗过。他们有些成功了，如抗战纪念碑下英灵；有些失败了，如文革博物馆内的冤魂。当然不是每个英灵与冤魂都拥有了墓与碑，但墓与碑毕竟让我们知道了世上曾有一些美好的人为一些美好的事物奋斗过，这就足够了。

或许你会说，他们中有一些本心并非那么高尚想使这个世界更加美好，像《十月围城》里的那群人。可是那些使片中人献身于“崇高”事业的“卑微”动机，不也是美好的么？亲情、报恩、自我实现、对朋友的承诺……所有“崇

高”的宏大叙事，归根到底不是为了追求或者捍卫一些看似卑微，实则是我们必不可少的东西吗？比如自由。民国时有人说，自由是有产阶级的奢侈品，人民并不需要自由。胡适说，假如有一天我们都失去了自由，到那时候每个人才真正会觉得自由不是奢侈品，而是必需品。所以，他们决不是黑格尔那套历史主义说辞下向伟大目标飞奔的烈马所践踏的几朵无辜的小草。只要为某些事物而活过，他们就不是粉末（《十月围城》主题曲《粉末》），更不是炮灰。而这些事物，经过他们的奋斗后，亦升华为一个个高贵、纯洁而美丽的名词。

或许你会说，他们中有一些并非努力追求什么或捍卫什么的伟大英雄，只是被狂澜暴风掩埋的无辜冤魂，就像文博馆里、思安塔下、武斗墓中。可是在狂飙突进的大潮面前，他们不曾以某种哪怕是卑微的方式尝试着捍卫自己哪怕是卑微的生活方式？这些生活方式在一个正常的国度或许是最正常的，正常到我们往往无意中将其忽略不计，比如可以选择跳“小资产阶级”的交际舞无须跳“忠字舞”；比如可以跟自己海外的亲人通信而不被打成里通外国；比如洗衣服时可以很正常地洗刷领子和袖口而不被视为“现行反革命”……



在塔山文革博物馆的时候，徒步轻轻地走过一座墓冢，不经意间发现，一个憨态可掬的小熊公仔静静地坐在墓碑前。或许是一个孩子放在这的吧？或许还是个女孩？或许我还能想象出孩子的样子、容貌、看到鲜花时绽开的笑靥，跳绳时麻花辫扬起的欢快……这座墓冢已爬满青苔，孩子应该根本不会亲身认识墓下的人。他可能是她的叔叔、伯伯，也可能是她的祖父、外祖父，也可能是很久很久之前，爸爸的一位战友，或许是，最好的战友……这个人，或许只活在父母无数次琐碎的对话中，或许只活在布满灰尘的壁橱里僻静一角的相框上，或许只活在浅浅泛黄边角破损的旧书页里。然而，天真的孩子发现，那个名字依然被父母不厌其烦地提起，那副笑容上的玻璃片永远被擦拭得一尘不染，那些言语仍旧在字里行间的批注笔迹里放光……

这个人早已不在场，却依旧在场。

有的人死了，他还活着。

孩子懵懵懂懂，却也隐隐约约地知道了，这是一位怎样的人。她稚嫩的大脑不会堆砌一些华丽的辞藻，在碑前，或许只能轻轻喃喃道，比如，“小叔，愿你再（在）天右（有）灵，保佑我们全家。”然后，她把她最可爱的小熊放在墓碑上，她以一种孩子的想法想道，小熊是她最

在墓碑上，她以一种孩子的想法想道，小熊是她最亲爱、最能带给她快乐的朋友，于是她认为小熊也能把快乐带给这位小叔，小熊也能成为他亲爱的朋友。是的，这也是她作为一个孩子，所仅仅能想到，也仅仅能做的。她面对一位严格来说她素不相识的陌生人，决心把自己所认为的最好的东西留下。





孩子的心灵，多么简单，又多么美好。

先人们为之而奋斗的，很大程度上，不也是为了这些最简单、又最美好的事物么？

让孩子们不会没有书读，让孩子们不会卖身为奴，让孩子们不会沦为童工，让孩子们不会成为没有父母的孤儿，让孩子们能够灿烂地欢笑，让孩子们能够在蓝天白云下自由地奔跑，让孩子们不必生活在话语系统的欺骗与谎言之中，让孩子们不必成长在国家机器的暴力与虚伪之下。怀揣着这样一颗简单的心，他们轰轰烈烈地演出了一幕幕烟云。正如席慕容《贝壳》一文里所说，在许多年之后，淘却种种波诡云谲、大江大海后，人们也会对他们留下的痕迹反复观看，反复把玩，并且会忍不住轻轻地叹息：“这是一颗怎样固执又怎样简单的心啊！”

或许更甚。当你走过那一系列列墓碑，或许你还想探究他们当时的心境。他们有过怎样的爱与怕？他们在他们的课桌上写过字吗？他们在他们的课堂上传过纸条吗？他们曾经唇枪舌剑地争论问题之后又兴高采烈地欢笑拥抱吗？当然，他们当然也有过恐惧，他们当然亦曾痛哭，他们当然也曾忧虑地仰望监牢的天

花板试图看见蓝天白云。他们当然都如此，他们当然不仅仅是书上那一个个高大全的名字，他们当然是一个个有血有肉的人，像林觉民、林昭，或许还有张志新。

可是，没有火炬，你只有勇敢点燃你自己。

就像灯。

“灯没有太阳那种施与博爱的力量，但它有太阳那种施与博爱的胸怀。灯无法像太阳般照亮世界，但它仍努力发光，照亮更多的地方。乌云使它屈服过吗？迷雾让它黯淡过吗？雷鸣令它颤抖过吗？”

所以，灯比太阳更伟大。在无边的黑暗中它苦苦地燃烧自己，苦苦地去战斗、去驱散、去迎接，苦苦地等待黎明的接班。看到它，就像看到恒星的光芒，历经多少光年，威力丝毫不减地穿透、撞击、震撼你的心。

记得一篇课文，大意是天安门广场华灯初上时，有人感叹：‘真美啊！’让作者想起战争年代一个战士点燃自己的书并牺牲的事。他已俨然成了一盏灯。正是许许多多这种灯，让世界温暖而辉煌，闪耀在史册上并为之增色，’也指明后来人：你的路该怎么走。当一颗流星陨落，在瞬间留下永恒的光芒时，我分明看到一盏灯，升起，飞入银河，在诸天中灿烂。

而今那些壮志凌云，那些激扬文字，那些慷慨悲歌，都已停留于记忆，消逝于历史，而故事的主角们安然沉睡于斯碑之下，卧看潮起潮落、花开花谢、云卷云舒，这一切岂非也是一种美好的境地？他们那青春与生命那年轻的音容笑貌，因而反可以永驻，有一些人在那短暂的一生里倾情演绎，就如烟花，在颠峰之处戛然而止，随风飘去，避免了庸碌的可怕，避免了走下坡路的尴尬，仅留下那未染黯淡的辉煌。或许，某种程度上，他们可以如保罗受难前那般默念：“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提摩太后书》4:7-8）

他们已打完一场美好的仗。他们已经走完自己的一生而长眠。他们都是火炬，有的激励着你前行，有的能使你警视惨淡的过往。然而，用他们的生命为我们提供某些启迪或警鉴，并非他们的义务。然而，从他们的生命中汲取某些启迪或警鉴，却是我们的义务。



在华盛顿朝鲜战争纪念馆的碑文上有这么一句话：“Freedom is not free.”
自由不是免费的。

无量头颅无量血，而今迈步从头越。



咫尺·天涯

文 | 找你妹

你 一会看我 一会看云

你看我时很远 你看云时很近。

——顾城《远和近》

(一)

参加同乡会的中秋聚餐，把自我介绍听一遍，不温不火地调侃几句，更多时候只是专注于饭菜和手机。

并非全无乡土情结，只是大多同乡平时难得撞见，撞见了也未必能认出来，认出来了还不知道该不该say hi。大多数时间，我们面无表情地穿行在人潮之中，你最好不要期望一个在饭桌上问过你名字的人能在这时候记起你来，一个茫然的微笑加上程式化的点头反而有点尴尬。



大家似乎都习惯了这种间歇性的沉默，一个个低头摆弄手机——或者是因为一个个都盯着手机屏幕，才生成了这种沉默？然而似乎也没有什么看手机的必要，“呵呵”“恩恩”的短讯，刷了又刷的微博，包括转发那些文艺腔句子加PS给力的美图——这些看起来高明透彻其实基本空话废话的东西，不见得比

得比一个关于杭州小笼包的笑话吸引人。只是我们担心笑话不成功被当傻瓜的可能性，也惧怕笑话太成功被当傻瓜的风险性，我们情愿在围着一张饭桌上各自打发寂寞——用短信微博人人飞信微信，回复着那些同样寂寞着的人。

即是近在眼前，依旧隔着天涯。

(二)

饭前接到爸妈的电话。他们的第一句话好像永远都是“想不想家？”，而我的回答从来都是“不”——当然我经常委婉地改成“还好”“有点”或是“想了也回不了，还是不想吧”。

然后爸爸一般会说我“没良心”，我便“嘿嘿”地笑，迅速转移话题。可是他今天说的是，“你装的吧，肯定很想是不是？都说让你订机票回来了，一个人留那里干嘛啊？”我一时不知如何回答。还好爸爸开始继续说：“看看，你妈妈都快哭了。”“我又看不到，让她接电话”趁着空档，我恢复了调侃的语气，“妈妈？不会真哭鼻子吧？”“哪里，你爸啊，每次放假看邻居家的都回家了就会怪我，怪我让你报志愿到这么远。”“说了多少次了，就算你们反对，我也一样要走远的。不过广东哪有那么远啊，要是我在杭州，每个礼拜回一次，你们肯定烦我了。”

挂了电话自问：你真的不想家吗？

好像是真的，至少不强烈。

也许真的是太幸运了，以至于家在我的脑海中就是一种一直在那里的存在。好像无论走多远，只要一张返程机票，就可以看到那扇随时为自己开着的门，屋里摆着老爸拿手的水煮鱼，妈妈在镜子前一边优雅地盘头发一边问你想不想要一双新的高跟鞋。

也许真的是太天真了，我忘了终究要自己赚钱买返程票，忘了自己应该给爸爸做一次水煮鱼，忘了妈妈现在已经不盘头发了。

“你长发盘起来更有气质。”“但是剪短了显得年轻。”

高速的交通和发达的通讯让我们有一种藐视距离的狂傲，但我们总有一天会为此而羞愧。你有没有想过，那些看起来天涯咫尺的东西，也许有一天就咫尺天涯？

(三)

饭局散了，一个人逛到海边。小孩们买了红红绿绿的灯笼走在海滩上，两边排着爸爸妈妈，后面追着爷爷奶奶。有个小女孩挖了圆圆的沙坑，把灯笼里的蜡烛取出来插在进去，两只手像女巫转动水晶球一样在上面摆弄着，她示意身边的男孩不要出声：“嫦娥快出现了，她是鬼，但是不要怕她。”

想起了Lucy，刚看完的《巴别塔之犬》的女主人公。如果她在这里，一定会对那个女孩感兴趣，或者这本身就是她的一个梦境？成年后的Lucy一度狂热地为死者打造面具，并因为遇到传说中的鬼魂而幸福无比——直到得知“鬼魂”其实是醉酒的怨妇时，那种狂热才有所消退，可她那晚还是执意戴上为自杀少女打造的面具和丈夫睡觉。

我总是很容易被小说里的某类女性吸引，比如卡门，比如斯嘉丽，还有都德笔下的萨沙，《1984》里的茱莉亚，或是《1Q84》里的青豆——她们都有某种可怕的偏执与无法束缚的欲望，她们只属于自己。

Lucy也是这样的存在。缺乏爱与赞美的少女时代，她有过自杀的体验，可那事实上却成了一种自我验证，她用“欣慰”来形容那种感觉：

“因为你知道那必定来临的日子，可以是自己选择的。”走出那些丑小鸭的岁月，她成了才华横





而美丽迷人的面具艺术家，她会因为几个压成立方体的水煮蛋兴奋地提出约会，她拉着追求者去迪斯尼乐园，她在心爱男人求婚数日后在他掌心写下“I DO”，她在婚后用荧光涂料在厨房写上“I LOVE YOU”——然而她的心里依然住着那个复杂而悲伤的少女，她惧怕自己阴暗疯狂的一面，她认定自己无法成为好的母亲，而怀孕让她陷入无法言说的“迷失”。于是，她爬上了苹果树，“她看见横亘在前面的是必须走在残破大地上的一生，于是她决定用在空中的一时停留加以替代。”死亡对有的人而言是可以选择的，她可以自己选择。没有什么人可以摧毁这种盲目的自我信仰，也没有任何爱情可以替代这种固执与狂热。

即使作为语言学家的丈夫倾尽心力教Lucy的爱犬说话以图还原爱妻死前的真相，即使他最终找到了那个童谣式的谜底与残酷的事实，Lucy对她而言依然是一个无法看透的谜题。这个自认为爱她胜过爱生命的男人，终其一生也不可能真正走进她的世界——强调“自认为”并无贬义，爱情很容易让人产生崇高的错觉，我们需要自欺欺人式的誓言和信念来给彼此愉悦、感动或是慰藉；而这种无法走进的自我空间也不是这类女人的专属，只是她们不容观光的领地更为显赫而已——当Lucy戴上面具的那个夜晚，他想到的不也是另一个在他大学时代短暂交往并给他挫败的女人？

即使是亲密的爱人之间，也亘着无法逾越的鸿沟；自命不凡的理解，终究打破不了终极孤独的魔咒。卡罗林以女性细腻温情的笔触书写着这个残酷的定律，把锥心的疼痛化为弥漫的忧伤，但结尾“记住她本来的样子，就是我能送给我们彼此的最佳礼物”依然让人陷入无奈的痛苦之中——我们对至爱之人的理解，还是要回到表层的“本来”去，“本来”的“本来”只有封闭与危险。

想起岩井俊二的《情书》，我们更多的关注在于两个藤井树之间的单纯唯美，而藤井树与渡边博子之间的残酷距离却常被忽略——博子不也曾对藤井树的坦诚坚信不疑？最后博子因感动而释怀，开始接受新的感情，只能说是一种脱离现实的美化。这一点在米兰昆德拉的《好笑的爱》中则被冷酷地解剖出来，最有代表性的莫过于《搭车游戏》：一场即兴而起的角色扮演游戏让羞涩的女孩释放了真实的自我，男孩惊讶而愤怒地发现自己所爱的那些清纯特性不过是表象，他眼中独一无二的爱情其实和那些肤浅平庸的风流韵事无异，然而他最终求援于同情心以安慰姑娘，因为“他们的面前还有13天的假期呢。”



有时候我们真的需要依靠假象活下去。生活其实没有意义，然而必须好好活着；要好好活着，就需要相信生活是有意义的——感情也是一样，就像《吸血鬼日记》里Catherine尚且天真之时说的：“先生，生活如此残酷，你怎么可以不相信爱情？”哪怕走不出巴别塔之塔的魔咒，哪怕谁也抚慰不了你最深的孤独，你都要“理解、陪伴、信任”这些字眼有所期待。你何必纠结他在吻你的时候想的是不是足够专注——你不也在分神吗？

隔着光年之外，天涯不过咫尺；凑近微距镜前，咫尺亦是天涯。敌得过异地苦恋的天涯相隔，却承担不起朝夕相处的咫尺考验；亲密到咫尺不离，心里依然各藏一个天涯。何为咫尺？何为天涯？



你的流年，我的芳华

我想 许久以后
你会忘了
你的生命中
有这么一个人存在
路口
擦身 错愕 茫然
多少往事
迷失在时间的伤痕中
缥缈无痕
可仍记得
曾许何年
木棉花下
那指尖的温度
融化了一冬的夏
霎那妖娆
可还不忘
曾许何年
茫然孤独的世界
你伸出的手
那掌心的温度？

我想
许久以后
你会忘了
昨昔的熟稔
如今的陌路
你会忘了
你的生命中
有这么一个人存在
总把你的温度深藏于心
念念不忘：
你的流年
我的芳华
你既参与
我便留心

by/blue

10中文 梁亮 专访



衡“梁”文化差异点“亮”友谊之火

——听梁亮细数在台湾求学的那些事

记者 | 黄丹丹 江松

【人物关键词】

目前在台湾做交换生
院团委组织部副部长，团工委明星干事
2011-2012学年度国家奖学金获得者
新生杯啦啦队骨干
多才多艺，特长跳舞
参加人文晚会荣获二等奖

今天，非常荣幸能够邀请到10中文的梁亮同学接受我们的人物专访。亲切开朗气质儒雅是她给人留下的第一印象，那么生活中的她是什么样子呢？目前，她正在台湾做交换生，那么在海峡另一端的她对台湾又有什么独到的见解呢？就让我们追随她的目光，一起寻觅她眼中那真实的宝岛吧！

20°C

钟情台湾

Q: 梁亮你好, 请问你现在读的是哪所大学?
你觉得它的特色是什么呢?

A: 我现在读的是台北大学。因为台北大学原来是中兴大学的法商学院, 所以它的法商和文科专业一直都很强。我认为它既有自己的地域特色, 又有它文科专业特色吧。

Q: 你当初为什么想当交换生, 到台湾去学习?

A: 很大一部分原因就是想去看一看。因为之前在我大一的时候, 有师姐刚好回来, 她们觉得出去交换特别好。有一个师姐的话我印象特别深刻, 她说: “如果你不出去走走, 你的人生世界就这么大了。”我觉得是啊, 因为我本身就是广东人嘛, 大学都是在广东读的, 所以感觉自己还是在一个小范围内接触人, 我就想着如果我换个环境, 去接触不同的人, 不同体制的社会, 去一个思想观念不一样的地方会怎么样, 那刚好就是大陆和台湾了。

Q: 那你到台湾之前有做什么准备吗?

A: 我可能比较懒吧。但要说准备也是要有, 主要是文字方面吧。因为我是学中文的嘛, 来到这边, 老师都是能看懂简体字的, 他还是说, “你最好还是写繁体吧, 因为, 学中文的人首先要看得懂繁体字, 以后接触到的文献方面也都是繁体的。”所以他们还是希望我交的作业是用繁体的。其实, 我来这边之前就有练繁体字的, 所以来这边就不会觉得不习惯了。另外一个就是心理的准备吧, 我之前就了解到这边是一个不同的地方, 会有些避讳的东西, 所以不能什么都乱说。还有就是立场的问题要了解清楚。





40°C

初识台湾

Q: 你觉得台湾的同学和内地的同学有什么差别?

A: 我觉得很大的是观念不同。例如我们都会说一定要好好学习，但是他们会认为说只要是能养活自己，活得开心，就已经是一种成功了。他们的福利特别好，他们的医疗都是政府补贴的，他们只要交挂号费，看病都不要钱。这可能也是导致他们有这种想法的一个原因吧。

Q: 你觉得那边生活还习惯吗，和这边差异大不大?

A: 我觉得差异和广东可能不是很大。但有的地方会让你觉得两岸还是有隔阂。之前我在学校邮局买邮票，那个工作人员就问我：“你是大陆来的吧？”我说：“是啊。”然后他说：“你是不是觉得台湾这边的厕所特别好？”他们会觉得大陆还在用茅厕。之后我跟他解释：“大陆发展还是很快的，厕所和这里的差不多啦。”我觉得，台北看起来有点旧旧的，没有像广州，上海那种高楼耸立。但我不得不佩服他们对文化的重视程度，在这边很多展览是非常便宜的，台北故宫的门票只要80台币，只相当于十几块人民币。我昨天去看了米开朗基罗展，才200块台币，而且可以参观整个历史博物馆，那里有很多小剧场，舞台剧和多样的书会，文化氛围特别浓厚。

Q: 来那边之后觉得台湾和想象中有什么差异吗?

A: 我想象中这边的人政治立场会特别明确。但是台北的人反而不是很想讲政治。对他们来说政治是很个人的事情，他们反而越来越趋向一种中立态度。他们觉得蓝绿之间的斗争和他们的日常生活是分割开的。我觉得他们还是挺明智的。

Q: 你在那边学习与生活上有什么压力吗?

A: 我觉得压力很大。我有一门课“四书”，要求背《大学》、《中庸》。另一门课，我们每周要背20首古诗，还要默写，但真的学到很多东西。我觉得我们的功底远没有他们的扎实。我们中文系有一个“成年礼”，大二的学生在20岁的时候都会依循古礼举行仪式，女生就会穿旗袍，男生穿中山装。然后全级的同学聚在一起，老师就会赐给你一个“字”，之后自己还要写个自传交给老师，非常特别。

60°C 融入台湾

Q: 有结交到一些台湾的朋友吗?

A: 有啊，我们老师人超好的，他让台湾的同学带我去玩。那个同学是大二的，她爷爷以前是国民党，她从小在台湾长大。但是她们都是广东人，如果不是战争原因，我们可能都说粤语，而不是一个粤语一个客家话。我爷爷以前是共产党，我们现在竟然成为朋友了，所以就觉得还蛮有意思的。

Q: 台湾有什么推荐的好玩的或是好吃的吗?

A: 因为我现在还是在台北，不过我有问台北当地的人，他们就说台南、台东会比较好玩。好吃的很多啊，这里每条街上都会有很多小吃的。而且这里的夜市很有名，价格也很便宜，你就沿着一条街一直吃过去就会很饱了。而且这边的学校很奇怪的是它是没有饭堂的，这里的饭堂都是给外面的商家入驻的。反正就是有很多吃的啦。

Q: 那你平时有什么爱好吗?

A: 我平时喜欢看书还有写一些东西。我现在选了两门诗歌的课，古典诗和现代诗。有人说一般古典诗写得好就写不好现代诗，写得好现代诗就写不好古典诗。那我处在两者之间的话还挺有趣的。如果能游刃有余的话就最好，但我现在可能还达不到。

80°C

活力四射

Q: 你觉得自己是什么性格的人呢?

A: 我是白羊座的，就很大大咧咧。我去上课经常不带钱，我上课的地方可以算是另一个城市了，所以好几次我都差点回不来了。我还是一个挺要强的人，什么事都要做到最好。

Q: 听说你多才多艺，也参加过啦啦队，是什么原因让你参加的呢?

A: 其实当时我都没有想要去，但是我们班比较少人，我是被拉过去的。不过，我真的觉得参加过啦啦队才觉得自己有年轻过。有些事情可能你做之前没有想太多，但你做过就会觉得，真值得。所以我现在最高兴的就是我当时被区雅婷拉去啦啦队了。

Q: 你觉得在大学中一定要做的事是什么?

A: 在上大学之前我还上网搜了下“大学生必做的100件事”。到现在为止,我已经做了三分之二,但是我觉得一定要做的事就是要“成为焦点”。我认为谈恋爱也是必要的,在大学的**专业成绩是次要的,重要的是你要清楚未来要做什么,自己是什么性格的人,要不然大学就白读了。我之前也很怕别人问我以后要做什么,因为我只是想按部就班地毕业罢了。但是你越是逃避回答某个问题,它就是你经常要遇到的问题。

100°C

无限未来

Q: 你毕业以后有什么打算呢?

A: 有些人就会非要读到研究生不可,还要考很多证书。但就我来说,我会选择多条出路,如果我要读研,我就先做多点后手的准备。要是怕万一不行的话,我就会在申请的同时找工作。我不认为读研就一定能找到好工作,关键还是看契机吧。

【后记】

透过今天对梁亮同学的采访,我们更深层次地发现了她率真、可爱的一面,也分享了她加入啦啦队、获得国奖的有趣经历。同时,我们还通过她的视角全面真实的再现了目前台湾的风土人情,感悟到了台湾与大陆间的些许差异。求学在台湾,生活在台湾,体悟在台湾,出去走走,你的世界会更大!

专访 李明衡

五根手指下的路

采访记者 | 郑光照、陈晓川

如果要我用一句话来描述这次对李明衡同学的采访的话，我会想起他重复了很多遍的那句“要相信自己，跟随自己的心”。如我们之前所了解到的那样，李明衡同学在整个采访过程中始终亲切地回答着我们的问题，也让我们看到了身为职业发展协会会长的大气与从容。在讲述这次采访前，我想先提起两个“五”，这两个“五”，分别代表着李明衡同学的处世态度与处世方法。希望大家能与我们一起，探究那些关于“五”的奥秘。

第一个“五”·智信仁勇严

“智信仁勇严”，语出《孙子兵法》“将者，智信仁勇严也”。这是为将者的智慧，也是李明衡同学作为团队领导者的信条。

“一开始，我想为整个职协负责，后来我发现，一个人的力量是不够的。现在我把力量放在部长身上，着力培养部长，让部长成长起来，让他们培养干事的能力。”谈到自己作为职协会长的经历，李明衡同学首先谈到了着力点的改变，正如一束光打在凹面镜上就能照亮更多的地方，把力更有效的使用才会取得更好的效果。在大一下学期，他组建了一支充盈着年轻血液的队伍，成功打进粤港澳企业案例分析大赛的校区决赛，是当时参赛者平均年纪最小的，他说，遇到很大的困难的时候，这份成功的经历给了很大的激励，懂得怎样利用各种法克服困难并奋勇前行，这是李明衡同学的“智”。

“赏罚有度，要做一个公正的人，自己的命令对自己也要有效。”

“要让手下的干事们相信自己，首先自己要恪守公平。”这是李明衡同学对于“信”的诠释。

关于“仁”，我们再一次提到了“信”。此“信”非彼“信”，而是实实在在地写信。“只要有机会，我会给我的部长乃至干事们写信。和他们探讨想法，表露心声，手写的信，更能体现身为会长的真心。”作为职协会长的他并不喜欢摆架子拉远自己与干事的距离，而是想让这个大家庭紧紧团结在一起，共同进步。

谈到“勇”，李明衡同学看来，这是作为领导者必须要有的计谋。

“遇到大的困难的时候，即使下属没有办法，他们跟我讲，我要能想出办法。”会长的出众的谋略自然将成为推波助澜的一大动力，集合众人

的力量克服困难，扬帆远航。如何做到“勇”？李明衡同学的看法是“要对所有部门的职能有一些了解，能拿得起事。”

他同时提及了必不可少的“严”，“简单举例，领导一个团队，玩得很好，命令没办法马上执行，是因为仁偏多而严不够，下属很难完全信服。”仁和严相结合地使用，才能让一个团队高效运转。

第二个“五”·五年规划

“上大学之前，我给自己定了五年规划。现在回想过去的两年半，我觉得大部分还是按照自己预想的路线在走。当然，很多想法现在看来已经是幼稚的了，我也在不断更正这个规划。”谈到自己的大学生活，李明衡同学用“五年规划”作了概括，同时也谈到了许多有趣或是难忘的经历。

“大家可能都觉得行管专业什么都学，没有什么专精，但我觉得‘君子不器’，每个人都不只是一个专才，而应该是一个全才。各个学科都是我们行管专业所需要的。”这让我们又想起他的一句话，“要相信一切都是最好的安排。”

“大二时竞选团工委部长落败，我阴差阳错来到职协，经历了职协的第一次改革，做了企业交流部的第一任部长，当时什么都没有，一切都是新的，空间非常大。”作为职协的会长，谈到自己因竞选失败来到职协的往事，感触良多。

他谈及自己有一段“追求完美”的经历，经过时间磨砺后发现“完美主义很累的，有些事情不用做到最好，做到很好就够了。二八法则对我平常做事很有用，有的事情20秒已经够较好地完成，尽管用100秒可以把它完成的很完美，但是在这段时间内只做了这一件事情，是不是有些可惜呢？我不需要事事追求完美，事情要分清主次。”正如我们从他身边的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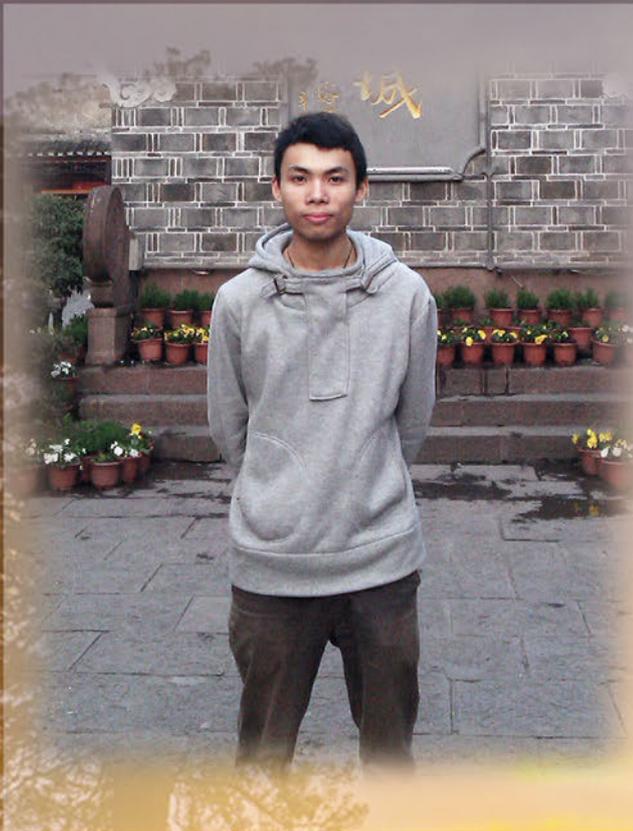


学那里了解到的一样，与他的好胜心与竞争欲相比，李明衡同学的理性与决断力也同样出色。

说到自己的经历，“就像《少年派》那样，冥冥中自有安排，某一个决定导致了之后的一些事发生，也促成了一些很好的结果。”

大二时，李明衡同学不仅忙于部门的工作，还修了双学位，这件事，在李明衡同学看来，“是一个冲动的选择，不一定适合自己”。“修双学位”原本是五年规划的一条，但是经历过之后，我感觉很累”。这时，机会出现在他面前，一家工作室邀请曾经有些组织活动经验的他加盟，他在大部份同学全心忙碌于学业的时候，已经迈出了属于他的实习生涯的脚步。多姿多彩的活动对于曾经是人力资源部部长的他，比起是任务更像是对自己的一种磨练。“在实践中结交了一些人脉，逐渐走近社会，之后在发觉职协活动的缺乏之后，组织了一次《职来职往》的大型活动。由于活动性质的原因曾经遭遇过许多危机，但是多亏之前在工作中认真努力得到上司肯定的福，活动由于之前结交的人脉帮助得以顺利如期举行。活动的成功举办给了职协上上下下很大的信心与满足感。

说到进入职协对自身成长的益处，他自豪地笑着说：“与之前看事情的眼光有了很大的变化，作为领导者必须考虑到多种多样的事情，学习到了如何更好地相信自己，相信他人。”



尽管不一定做到了完美，但是李明衡同学依然很珍惜这些经历，他说“每一个人经历的事情都会在自己未来的道路上给自己以指点”。

对于五年规划的后半部分，“原计划每年看六十本书，此方面有所亏欠。大三多看书，多练练英语，英语对于将来的工作助力匪浅。”在工作方面，他希望能够在众人合力之下，让职协更上一层楼。

小编寄语：对于我们的《触点》杂志，李明衡同学表示了他的关怀 —— “别人的路只是别人的路，每个人都是不同的，经验只供参考借鉴，办杂志告诉读者跟随自己的心。”



在路上 永不止步



——专访覃豪

采访记者 | 区思翹 陈倩蓉

- ◇ “我想要更自由一些，更独立一些。”
- ◇ “正是因为中国可能没有法律，所以才需要更多的人去学法律，不能让它丢在那里。”
- ◇ “交换生可以让自己出去看看，看看外面的世界。”
- ◇ “当自己忙到一个极点，并熬过去，抗压能力就增强，以后发生什么事会更扛得住。”
- ◇ “要为自己多留出一些时间，从现有的情况里杀出一条血路。”

覃豪，人文学院09级法学班班长，是能言善辩的校区辩论队、院辩论队的辩手，是能力超群的院学生会文体部正部长，是勤奋的台湾交换生，是保研到暨南大学法学院的好学生，也是运动细胞极强的校区羽毛球赛双打冠军得主……这位逻辑思维极强的法学生是如何踏上他寻找梦想的路程呢？多才多艺的他又是怎么去调整自己的目标和方向呢？如今大四实习的他，距离自己心中理想的国度还有多远呢？让我们跟随覃豪同学，走进他的追梦之路吧！

初次独自踏上寻梦之路



Q：当时你收到暨大通知书是怎么样的感觉？

A：当时感觉吧，和心中的国度差了一点点。因为自己是想出去自己生活环境以外的地方去看看，体验不同的生活习惯，想越远越好，比如北方。但最后在广东觉得好像没有离开家一样，和自己的内心期望不一样，所以有点失落。

Q：“璀璨的华侨暨大”，真正进来之后和自己理想的大学生活一样么？

A：之前没有幻想过大学生活，只是想说上大学会更自由一点，能远离父母，更独立一点，这样就能自己去追求自己想要做的事情。



继续在路上努力探寻

Q：“中庸的法学”这是其他人对法学的看法还是你心里的看法？

A：之前对法学没有很深的了解，周围很多人都觉得学法学没有用，因为他们觉得中国没有法律。后来接触得深了，再有人问我为什么学法律，我会说正是因为中国可能没有法律，所以才需要更多的人去学法律，不能让它丢在那里。

Q：学习法学专业有没有带给你一些不同的经历？或对法学有没有新的认识？

A：外面实习的经历很深刻，大一假期在妈妈单位，大三在香洲区法院实习。实习的时候尽管做一些琐碎的事情，比如整理案件，写开庭票，可是收获很多。实习后的我觉得法学不像课本上讲的那么理所当然，在实践操作的时候会有很多因素影响，比如体制、领导、当事人意愿和经济状况。法律远远没有教科书上讲的那么简单，法学不像理科科目，套公式可以得到一个理想化的状态；不过学好基础的理论是必须的，因为你在处理任何一个案件的时候总得知道它理应是怎样的处理结果，至于现实中会怎样去操作，就需要你多和社会去接触，积累技巧。



Q：我们每个人都很有意绩点，但对每个人的意义不同。绩点对你意味着什么？

A：绩点能给自己机会，让自己可以做很多事。一个是学习情况的反应，至少说自己的卷子老师在老师眼里，我的逻辑、写作、表达是一个怎样的水平，二是自己去申请其他东西的垫脚石。

大一的时候对自己没有很大的信心，因为加了很多社团，很忙也没有想那么多，大二的时候，自己的平均绩点具有了优势，自己想去保持这种优势，大二的时候就会看重学习，有意去学习、和老师交流功课，想继续拉高绩点。

收获路上美丽的风景

Q: 你是大三去当台湾交换生的。
请问你当初为什么会想当交换生?
又为什么是台湾这个地方呢?

A: 交换生可以让自己出去看看，看看外面的世界，第一年是报了丹麦，但当时高手如林，竞争很激烈，所以失败了。后来又有了一次机会，可是那个是去台湾一年，但害怕会耽误自己的司考，当时很纠结，所以想了一个计策，就是在快到发送资料截止日期的时候才给老师说自己只想去半年，因为当时老师已经没有时间换人，所以只能答应我的要求。

Q: 台湾给你什么感受？去当交换生收获到了什么？

A: 台湾给我的感受就是台湾人都很温情，他们的戒备心比较低。当你有困难需要人帮忙的时候，他们都会很主动地上前来帮你的忙，而且会帮你完成这件事。去当交换生让自己对自己的人生有了新的认识，觉得自己人生会有更多的可能，也收获到台湾许多美景美食。

Q: 你说“以前干什么事都要考虑这对高考有没有用，现在，做什么事都要考虑对司考有没有用”司考是你在大学里生活里对法学的终极目标么？听大三同学说你司考复习有效率，和大家分享一下吧！

A: 是终极目标，我司考其实只有1个暑假的准备时间，报了一个班，考试的时候答题很顺。觉得自己在平时上课学习的时候找对了方法，注重逻辑体系，大概流程和例外情况。其实考之前我心理也没底，因为自己很懒，比起别人准备时间很少，但自己并没有太焦虑，没有想考不过之后的恐怖结果，所以心态很重要！

Q: 你曾说“高中很忙，可是那种忙跟大学的忙有点不同，大学的忙，不仅劳心，而且还劳身”是因为社团么？这么忙有想过中途退社团么？





A: 对，因为大学缺少了高中那种按部就班的生活和明确的指示。一开始上大学很迷茫，觉得自己很累，会想这么忙对自己有没有用，我可不可以不用这么忙。但是当自己忙到一个极点，并熬过去，就会觉得自己的抗压能力增强。大一我加了3个社团，但就算再忙，我也没想过中途推掉哪一个，其实人不能想干什么干什么，我做事会考虑到别人感受，就算自己不喜欢的工作也会去做，所以很累，但熬过之后就会觉得也就那样，而且不要刻意地去想自己做这件事情得到了什么，这样会给自己带来不必要的困扰，只要去享受这个努力的过程，尽力去做就行了。

Q: 为什么会加入辩论队？它让你学到最多的是什么？

A: 我高中打过辩论赛，觉得自己成绩不错，所以想说上大学后专业地学习。辩论队会让自己有一套思考问题的严密逻辑体系，比如找工作面试的时候，面试官丢一个课题给一个小组的时候，自己知道自己应该先做什么，接下来要完成什么，每一步都是有目的，有联系的。但其他人可能就是在那里漫无目的地东扯西扯，想到哪里说哪里，即使这样，自己也可以把他们的观点整合一下，形成一个完整的东西。

Q: 为什么很喜欢打羽毛球？听说你还是我们院法学专业的代表，取得过什么好成绩？

A: 我不喜欢对抗性太激烈，像篮球足球，打两下就牙齿掉了，手和脚崴了……有一次看到电视里的国际羽毛球比赛，觉得应该蛮好玩，所以就报了一个羽毛球室，对一个完全没有运动基础的人，天天叫你跑10几次楼梯，所以当时训练真的很痛苦很痛苦。成绩最好的时候是大四上学期校区个人单项男子双打冠军，大三下学期团体赛冠军。

追逐最好的自我的路上，我还在

Q：“我喜欢摄影，喜欢排版，喜欢制作，喜欢捕捉。而我竟然，在我选择了会有无尽的考试的法学后，一直麻木，任由自己的喜好，慢慢变成一种无所谓”现在无尽的考试也差不多结束了，以后会做自己喜欢的事么？

A：我经常想着去北方旅游，中途买了一个手机，就没有经费了，可能是因为自己的性格问题吧，很多东西自己就是喜欢着，计划着可是没有实施，但我也会朝着这个方向努力。

Q：为什么有段时间觉得“自己注定是一块被抛进河里的石头”？现在的你渴望“电视塔的塔顶冲破云霄”还是“珠海的小矮房在平庸的角落羡慕濠江对面的塔尖”？

A：有一段时间自己的意志很消极，觉得自己人生只能按部就班，不能做自己真正想做的事情，但去台湾后心态改变了，觉得自己还是有机会有可能去尝试一些新鲜的东西。自己对未来没有很明确的目标，觉得生活即使规划了，也不会按照自己想的去发展，所以索性不要给自己定太死的框架或硬推自己往哪个方向发展，反正到了某个时候有一个机会出现在你面前，就抓住，可能人生就会有一个新的发展。

Q：在追逐自我的路上会不会遇到一些羁绊，比如说独生子女对父母的一种责任？

A：会有这方面的顾虑，自己想去外国，找工作、定居，但考虑到父母，我的计划是如果可以出国，自己先拿到那边的身份证，然后回来中国工作，等父母去世后自己才会真正外国生活。

Q：对未来有什么规划？

A：我觉得吧，人生之所以精彩，是因为它意想不到，所以自己对未来没有太多规划，就走一步看一步。

小编寄语：他对大学没有过多的要求，只是想自己可以更自由、独立；社团、繁重的工作，他觉得既然选择了就不会后悔，享受过程，尽力就好；对于未来，他没有过多的规划，只是走一步看一步，抓住机遇就好。正是这样一个把生活看的很简单，只想做自己喜欢的事情的人，让我为我繁忙而无序迷茫的人生找到了一些发展的轨道，他说人的价值不能仅在于成就自己，更要影响他人，他做到了！





开朗女孩走台湾 独特视角看人生

记者 | 陈冠聪 梁静

傅红蓉，人文学院2010级广告学专业，曾担任人文学院院学生会学术实践部副部长，开朗的性格和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冲劲儿成为是她身上最夺目的闪光点。刚从台湾回来的她有太多的故事和经历要和大家分享，在采访的过程中，小编们时常听到红蓉师姐开朗的笑声，时不时的小幽默和小哲理让整个采访变得有趣又生动，她的乐观性格给我们留下深刻的印象。

问：你上学期去了台湾做交换生，去交换的是台湾哪所大学？

答：国立国际暨南大学，我刚去的时候他们都问我“你哪来的？”，我说“广东，跟你们一样，暨大”，然后他们就都好奇怪啊，说“什么？大陆也有暨南大学啊？”。然后我说“我还好惊讶台湾也有暨南大学呢”。他们的起源跟我们还是一样，只是一九九几年才在台湾成立而已。

问：刚到台湾的时候有没有不适应或者有想家的情况？

答：我们超欢乐了，没有不适应。暨大有八个本科生到那个学校去做交换生，他们安排我们在相邻的宿舍，也像这里一样是四人间。其实在台湾的时候都没怎么想家，玩得太开心了（笑）。

快乐女孩

初到台湾

问：那政治问题在大陆学生和台湾学生之间会不会是一个蛮大的鸿沟。就特别敏感，不能提政治这样？

答：不会啊，其实我们平时都会闲聊一下，有时还会拿政治问题开玩笑呢。他们特别想知道（我们这边的情况），我们也特别想了解他们，他们对大陆也特别感兴趣。

好学女孩

游学台湾

问：谈起上课发言，台湾学校的课堂气氛会不会比较活跃一点呢？

答：其实我去之前会觉得台湾学生更勇于发言，然后我去到就发现不是这样的。上课老师一提问，学生就跟我们一模一样，全部人都低着头，沉默。很少有人主动起来发言，老师没办法，就只好点名。

问：在台湾交换的时候有哪些老师给你留下深刻的印象吗？

答：有啊！（提起印象深刻的老师，学姐显得特别激动）印象深刻的老师有两个。有一个是教我国标舞的老师，还有一个是台湾TVBS新闻台的副主编。

先讲那个国标舞的老师。那个老师对我们大陆生特别照顾，也特别幽默他的课你没有一点点压力，你完全是很享受他的课堂。还有一个是TVBS的副主编，他对我影响特别大。因为他是记者出身，所以讲话特别具有语言艺术。他每一上课的时候，就把他的人生经历穿插在里面，我都能从他的课里把他的人生拼凑出来了。他上的那门课是关于传播营销方面的，他总是拿他们电视台新闻运作的方式来教我们，反而没有什么理论性的东西。他上课总会讲一些特别深刻的道理，关于上课发言这回事，他就会很幽默地说“会叫的孩子才会有糖吃。”，其实仔细想就是个很深刻的做人道理：你不能等待别人来给你机会，你要学会自己主动出击。

好学女孩

游学台湾

问：那在学校里有没有一些同学让你印象深刻呢？

答：因为学校里有很多外国学生，最多的应该是马来西亚的学生，他们语言能力特别惊人。我认识一个马来西亚的同学，他会讲粤语、普通话、闽南语、英语、马来西亚语五种语言，特别能侃！

我还修了一门研究生的课，认识了很多大叔级的人物，是我同学哦！而且很多人本来就是公司的老板，然后他们要提高文凭、进修，所以就跟我们一起上课。

问：和同学交流的过程中，觉得台湾人和内陆大体感觉有什么不同的吗？

答：总体感觉上台湾人比我们有信仰。那边很多素食店，他们信佛，所以很多人不吃一点荤的。而且到处都是庙，不像我们的庙就是供着看的，有重要的事才去拜一下。他们是真的很虔诚，香火不断的，而且还有游行，扛着妈祖游街。所以就会感觉他们更加善良一点，也更单纯。但也许还有一个别的原因，就是我不是在繁华的台北。我在南投县，这里不怎么发达，所以就可能这里的人比较淳朴吧。

贪玩女孩

玩转台湾

问：在台湾一定有去很多地方游玩吧？旅途中有什么事让你印象深刻呢？

答：几乎有名的地方我都去了，日月潭很近，去了四次了，日月潭的水太干净了！我有个台湾的同学跟我说，“你一个学期就逛完了台湾我这辈子想去的地方。”这也许是人的一种习惯吧，总是认为有时间以后再去做，就像珠海有很多岛，在珠海的时候总是认为有时间，但是其实，可能永远都不会去那里了。在台湾我觉得周末很长，我们可以从最北跑到最南，特别有激情。但是在这边就觉得时间很短，没什么地方可去，就还是呆在宿舍吧。

问：在台湾游玩的时候有遇到过一些特别的人吗？

答：有啊，要说一下原住民。台湾人分为两种，原住民和外省人，外省人就是战乱的时候从内地移民过去的，他们称为外省人，原住民就是本地人。我们学校安排我

我们去访问了他们的部落，别听部落觉得很原始，他们一点都不穷，他们发展旅游业，他带我们去看他们捕猎的地方和给动物设陷阱，还第一次吃到他们亲手捕的野猪肉。



个性女孩

畅谈生活

问：你曾经是学术实践部的部长，那你对进入一个组织有什么看法？

答：如果你加入一个组织，一定要投入进去，如果没有任何付出的话就不会有任何回报，我指的不是实质的回报，假设我当初加入一个部门只是觉得我到大学应该要加入一个社团，为了一个目的而已，没有把任何心思放到这个部门里面，部长叫我干什么我完成任务就行了，这样过了一年之后，你会发现什么都没得到，可能你和部门里面的人关系也不怎么好，也许只是见面打声招呼而已。但是如果你真的投入，你会得到心灵上的回报，可能你能交到一个知心好友，又或者在为人处事方面学到很多。

问：你对广告这个专业怎么看？有想过未来的路怎么走吗？会不会考研？

答：广告这个专业大一大二还看不出来，到大三就会发现，很多人的走向已经分开了。像我的一个舍友，她非常精通PS，她投入非常多的时间和金钱去学习，她现在已经替她家乡清远市的中国移动公司做广告和海报了。而我是比较外向的人，她可以花几个小时一直在电脑前进行设计，但是我就不行，性格问题，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长处和短处嘛。我现在比较偏向营销方面，但是营销不是属于广告的范畴，也许以后我就跟广告没有什么关系了。一些工作了师姐还有我的老师都告诉我，不要急，大学最重要的是一种思维的锻炼。我参考过许多成功人士的话，他们都说，以后走出社会，你会发现，你在大学学到的最有用的是为人处事，当年你纠结哪道题不会做根本就没有意义的。



问:采访到这里时间也差不多了,最后有什么想对师弟师妹们说的吗?

答:最后送给你们一句话吧,是我最喜欢的小说《大校的女儿》里的一句话,生活的本质就像盲人摸象一样,你摸到的每个区部都是真实的。这句话虽然很偏颇但是我很喜欢,真的,你看到很多人成功了,但是你不能完全模仿他,因为那是别人的生活,不是你自己的生活。

小编寄语

在采访的过程中,我们深深被红蓉同学的开朗所感染,被她富有个性化的话语所吸引。人总要在生活中学会成长,没有亲身经历过的事情无法有切身的体会,红蓉同学勇于探索未知的世界,在体验生活中成长,这就是她,极具个性的开朗女孩,傅红蓉。

“Deeply moving and
delights audiences”
- Hollywood Reporter

LIFE OF PI

电影 是一种远行

文 | 祝婧

记得曾经梦见过沙漠中的游走和大海中的航行，对那种不可及的遥远与坚决有种特殊的敬仰。而实际上在现今在围困重重的城市之中，这样的义无反顾是那么难得。我们如此向往在路上的生活，是因为我们已经与这样的梦想渐行渐远。有的只是污浊的空气和不断反复的人情世事，或许就是在这样的时空里，我们早已失掉了与自己坦诚的情怀和勇气，于是所谓的远行，就变得更加的遥远和不可及。

即使是这样，我仍然庆幸我们还有电影。

在今年的奥斯卡上，李安凭借《少年派的奇幻漂流》夺得最佳导演奖，让这部3D奇幻电影再次风靡全球。我们在影片中，可以感受到海上精妙绝伦的幻境奇景，燃烧的日落，发光的飞鱼还有绚丽的极光和神秘的岛屿，宇宙似乎静止成一种凝视，天与地融合一体。文明世界的远去似乎只是一段梦境的开始，其中必定有苦难也有惊喜。而最重要的是，在如此庞大的环境里要如何与孤独的自身相处，如何将自我的路途继续行进下去，这也是少年派的漂流之旅所要诠释的深层寓意。

在去年早些时候，改编自“垮掉的一代”的灵魂人物杰克凯鲁亚克的《在路上》上映，让长期以来奉此为圣经的青年们再次沸腾。该片的导演是指导过《中央车站》和《摩托日记》的沃尔特塞



勒斯，他对于这种“荒野式漂泊”具有独到的控制与感悟。跟凯鲁亚克的笔调一致的是，片子也始终处于一种随性张狂又有些许迷茫伤情的色调之中。当赛尔、迪安和玛丽露放浪形骸地行走在路上，漫无目的信马由缰，在喧嚣与空旷的对抗中，由一座城市驶向另一座城市，一处荒野疯狂至另一处荒野，这时候你会发觉其实这就是生活和自我的所有意义。影片里呈现的路途充斥着烟草的迷幻、酒精的辛辣、爵士乐的激狂，霓虹的斑斓，无法控制的爱欲，还有在大平原没有尽头的公路上踩足油门的高歌纵情。这是20世纪50年代，也是放浪不羁的轻狂时代，感觉有多远就可以走多远。

就像很多年前许巍所唱，没有什么能够阻挡你对自由的向往。年轻的时候，我们总想要不停地燃烧、漂泊和流浪。等到所有的疯狂散尽，才发现这其实是一段没有终点的远行，回环往复又回到原点，就像赛尔最后在灯火璀璨的纽约街头与迪安的重逢，二人寒暄几句之后分道扬镳。随后，赛尔用长达36英尺的《在路上》手稿卷轴，完成对这段业已逝去的青春之行的最终祭奠。迪安，他念着迪安的名字，似乎像在念叨着一段神话。现实的世界并没有让他有所改变，迪安还是那个迪安，带着一颗狂野之心，随心所欲地飞驰在66号公路之上，永

远地活在自己的幻觉和迷梦里。再也没有所谓的生活，没有所谓的悲伤，只有没有束缚和禁锢的灵魂，永无止境地在路上。

提起公路片，不能不提维姆文德斯。作为德国新电影的代表人物，他受到美国《逍遥骑士》式的新好莱坞西部公路电影的启发，继而开始在营建自己风格的道路上漫漫长行。而这样的过程与他电影里流动跳跃的时空是相互平行的，可以说他是在电光火影天马行空的世界里融合进自己对于现世的理解和思绪。他的旅行三部曲《爱丽斯漫游城市》《歧路》和《公路之王》令他声名鹊起，而后的《德州巴黎》更是获得第37届戛纳电影节金棕榈大奖。在影片中他用荒芜怪诞的空间营造出一种广阔和虚无的幻象，记忆和话语到最后已然成为毫无意义的追寻，在城市与旷野之间的神秘介质里，隐隐作痛的是人心的荒凉与隔阂，以及没有由来的孤独与远离。

文德斯的影像总是有一种“平静的流浪”式的诗意。静默的公路，独自行进的汽车，飞机和轮船，一切都在迁移之中迷惘地航行。在他1991年的电影《直到世界尽头》里，文德斯在四大洲取景，用“终极公路片”的形式讲述一个世界末日的寓言。整部片子沉浸在一种科幻的浩瀚气氛之中，却微妙像是漫游的梦境。正如文德斯所展现的城市中的流浪状态，一切都是空虚的孤寂的感伤的梦游一般的，这种影调具有一种诗意的荒诞，能够令人如此心痛又如此着迷。





喜鹊
何永祥/摄

你住在树的最高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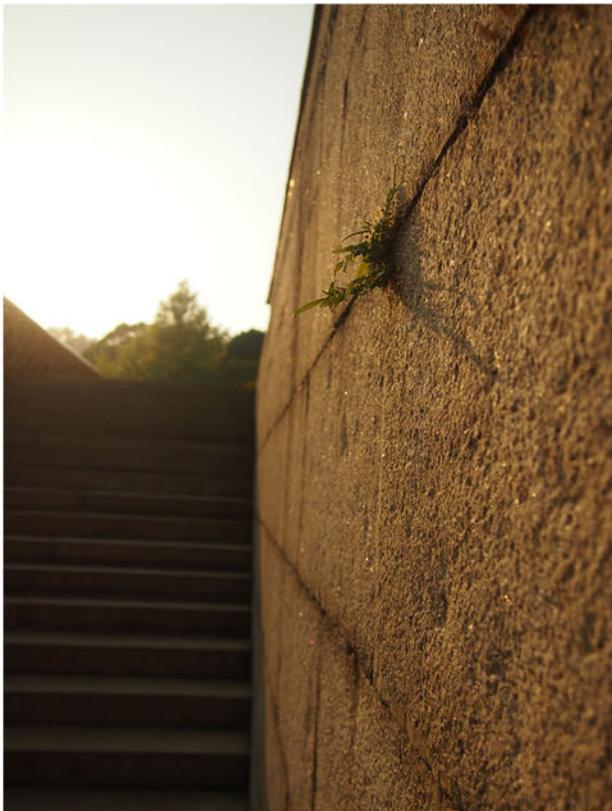
但你没有远离人间

你的笑声自天而降

村庄和大地喜作一团

你翩翩地盘旋高飞
洒脱得像一位绅士
从树巅到天际
衔起朝阳
羞红晚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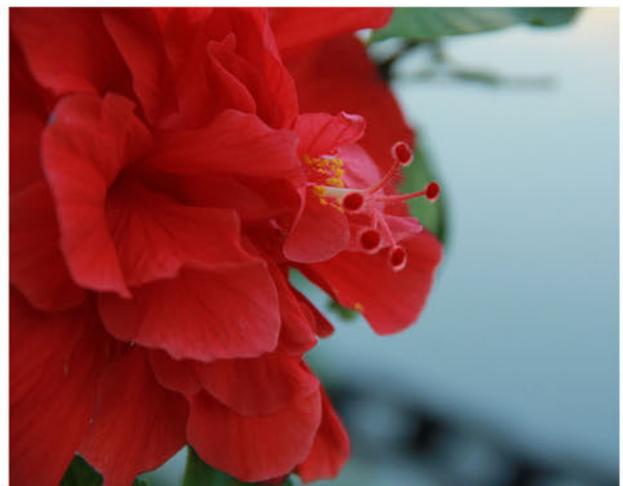
日月湖.夕阳.浮云.水纹 纪铭摄

坚韧

毛雨泽摄

怒放的生命

章文妮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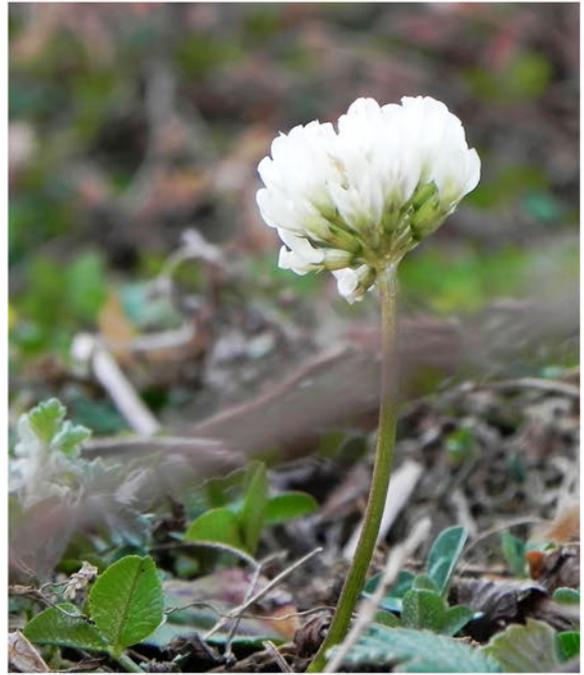




一粒种子落入田野
蓄势待发
蕴藏着一个春天的味道

春华

何永祥|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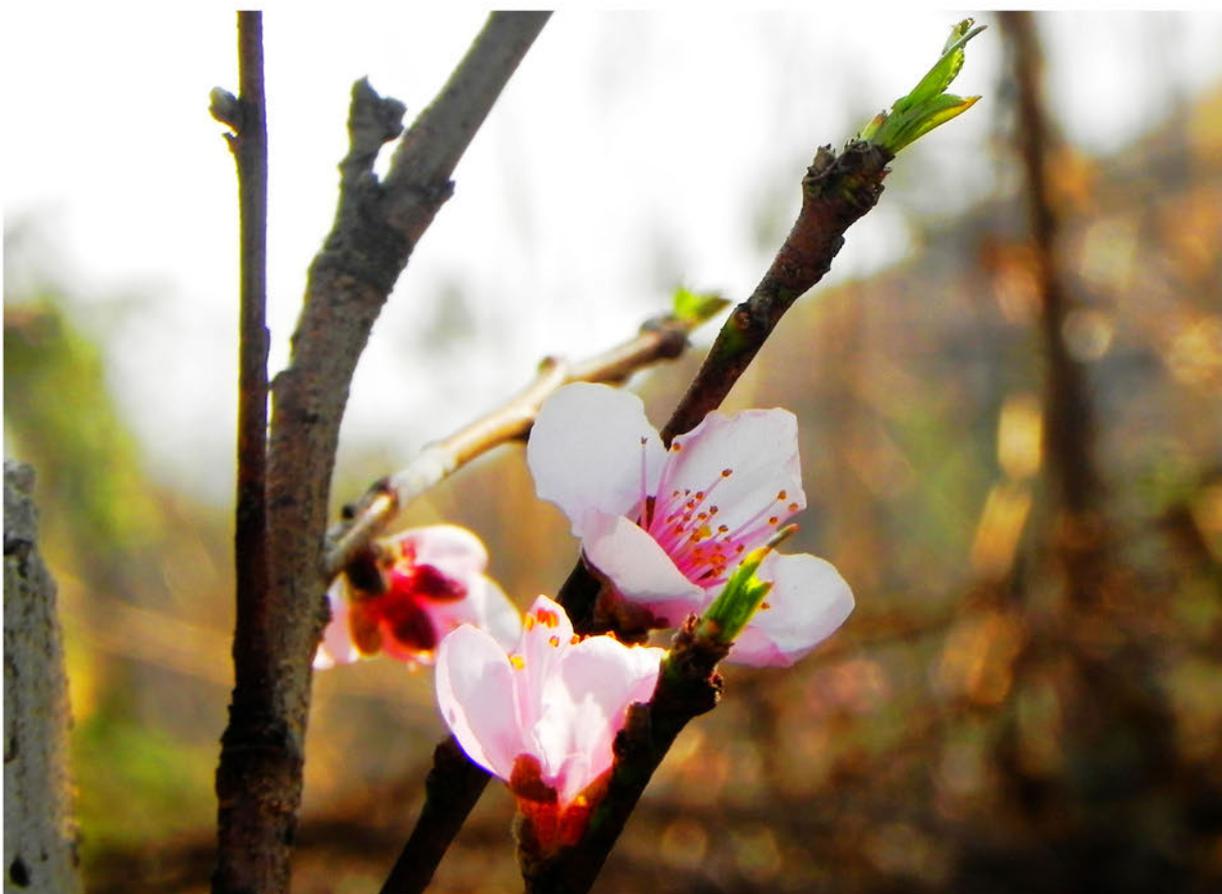




春华

何永祥|摄

春风
抚慰我的身躯
我在梦幻中写满美好的希冀



触点 方存初心

乍暖还寒时，春来了。万物都在以它们特定的生命姿态生长着，我们的杂志《触点》，也以我们最真实的状态，在成长。

从上一期的《第一次》，到如今的第二期《温度》，我们一直都在不断地探索、不断地追求最适合展现我们一群热血少年的方式，也许一开始会迷茫、不知所措，也许中途会承受压力、烦躁不安，但是我们不会忘记我们最初的一颗心，就是要追逐我们的文学梦的这颗赤子之心。所以，当我们看到了我们杂志成长得更加强大时，那些所谓的“也许”，就随即烟消云散了。

一颗坚持逐梦的心在燃烧，这是梦想的温度。这也是我们这期《温度》专题的体现。温度，其实可以很多种。人体正常温度 37° 、冰水混合物温度 0° 、室内温度 20° 、人心之间也有各种各样的温度。你，有感觉到不一样的温度么？这种切身的温度，又给你带来了不一样的影响呢？《温度》为你讲述我们感受到的独特的温度，给你带来不一样的温度体验。我们，一群燃烧青春的文学人，保存着最热烈的温度，等待你的加入。

感谢大家的支持和参与，我们的杂志仍在不断地完善，欢迎各位提出你们对杂志的看法！另外，本杂志长期征稿，下一期杂志专题为“想象另一种生活”，稿体文体不限，字数不限，内容不限，欢迎大家积极投稿！

投稿或建议可发至邮箱：rwxyxbb@163.com

微博@暨大人文学院团委、学生会 @暨大人文宣编部

暨大人文学院团委、学生会
宣编部

方存初心，始终同在！



杂志长期征稿，期待你更好的作品

微博：@暨大人文学院团委学生会
@暨大人文学院宣编部
邮箱：rwxxyxbb@163.com



人文关怀,你我同在

暨南大学人文学院团委、学生会
暨南大学人文学院宣编部